

# 論公民複決權

## 三種民主政治的形式

歷史上所出現的西方民主政治形式，基本上可劃分為：直接民主制，間接民主制及公民投票制三種。

古時希臘、羅馬的某些城邦，均採用直接民主制，由全體公民聚會於一堂，直接組成公民大會以行使現代議會的立法職權。近代採用直接民主制的，除了瑞士的少數小邦外，鮮有所聞。

英國採取的是間接民主制，即人民只能通過代議士以組織議會，用間接方式行使立法權力。這種議會制度雖然可以限制君主的專橫；但在另一方面，人民選舉議員後，並不能對議員或議會略施約束力，這樣議會中的多數黨所提的意見或議案，即使與民意相差極大，但無論經過怎樣激烈的辯駁，終必多數通過無異，這便使到議會實際上成爲多數黨的執政黨公佈政令的論壇，失却了「議會政治乃是討論之政治」的真義。因此，某些較有政治手段的多數黨，往往在國家情況劇烈變動或國家前途即將有所抉擇時，爲了取得新的委託狀而解散議會重新大選。比如第二次大戰剛結束時的英國保守黨，眼見大戰已過，國內外形勢改觀，民衆對政府的要求可能有所變化，當時，保守黨便解散國會，提前選舉，結果工黨上台執政，果敢地去應付大戰所給予英國的創傷。

新加坡本來是準備仿效英國以推行西方議會民主制的，照理我邦執政黨若認爲合併問題屬於邦國大事，不容草率從事，就應該依照英國傳統，解散議會、舉行大選，以觀民意向背；然而，我邦的執政黨畢竟比英國的右翼政黨技遜一着，不敢面對重新大選的挑戰，只好提出了「全民投票法案」，準備由公民投票決定合併問題，以便迴避大選。論到全民投票法案，我們不得不涉及西方民主政治的第三種形式：公民投票制。這種制度並非英國所有，它是發源於瑞士而流行於美國、法國及德國等地的。在公民投票制度里，公民除了擁有選舉權外，還有罷免權、創制權及複決權。其中罷免權一項，一般上並不付諸實施，而創制權通常在實際應用上都成爲複決權，因爲公民行使創制權時，每每先提出法制草案或憲法修正案，交由政府機關審訂，經過議會辯論通過後，再由公民投票複決予以取捨，這樣創制權顯然可歸入複決權里。可見，公民投票制的施行，至少必須承認公民有着複決權力。

## 怎樣充份發揮複決權力

發揮複決權力的作用，在積極方面：公民可以直接參加立法，既能制定自己所喜歡的法律，又可以否決議會所通過且違反民意能的議案；在消極方面，因爲公民有創制權逼使議會訂出符合全民利益的法律，又因而

有複決權而能促使政府不敢訂出人民所反對的法律。

西方國家如瑞士、法國等，經常舉行公民投票，最近，敘利亞、牙買加、紐西蘭亦舉行公民投票。舉行公民投票除了使公民能應用其複決權利，還帶有教育民衆，提高公民政治認識，使公民進一步參與國家事務的處理等政治意義，爲了達到此種目的，有關當局通常撥出較充足時間，讓人民深入思考所欲取捨的事項，而且，無論反對或贊成的各方政黨或個人，都有向公民進行宣傳解說的機會，最後才由全民裁奪。

本邦執政黨既然不願依據英國傳統以舉行大選，而今竟提出全民投票法案以推行其合併計劃。我們認爲：推行合併計劃是一件事，給予公民擁有複決權又是一件事。合併問題若能確實交由公民決定，當然無可厚非；假如，合併計劃不能全部符合公民願望，本已值得商榷；若再把公民複決權搞得不得體，成爲強迫公民接受合併安排的手段，這樣會不會有「騙取民意」之嫌呢？

## 略評全民投票法案及其修正案

我們抱着極大的熱忱，希望從現有的全民投票法案及其修正案中，看到公民複決權力能夠得到應有的承認，可是事與願違，真使我們失望，因爲：—

(一)自公佈投票至投票日之期限僅有一星期(見第六條文)：過去全島性的選舉或區域性的補選期限，都不會少過卅天，可是本法案却規定全民投票期限只有七天，竟比前者少了四、五倍，真是「空前」的措施。

(二)空白票及不確定票屬於支持政府(增於第二十八條之後，見內政部長動議)：這一條文一旦通過，又是個「空前」的「創舉」，而且是舉世無雙的「壯舉」。不懂得是政府早已預感到未來全民投票時，支持政府的票數將極少，所以把空白票及不確定票也算成支持政府；還是另有打算，我們當然不便猜測，不過，我們以爲，假如空白票及不確定票也算支持政府，那麼，公民的棄權票不是被政府「搶走」去麼！我們敢請執政黨：您們能說明這種作法是什麼「行爲」嗎？

(三)「申請票」的問題：根據法案第廿四、廿七兩條文，可知某公民之票若已爲他人私下偷投，則該公民投票時，只能得到申請票，申請票却不予計算，該公民的投票只是「白投」，假如馬紹爾律師的有關該條文的增添部分不被接納；則以上的規定，又該是曠古未有的奇事了。

(四)法案第廿條規定票紙號碼須有存根，第十八條又規定全民投票是秘密性質的。既然是秘密的，就不應有存根好讓有關當局獲知某個公民的意向，否則，還有什麼秘密好談呢！

(五)根據法案第三條，可知掌握投票全權的是監理員，他人不得提出質問，而有權委任及罷免監理員的却是執政黨的部長；又據第五、六、七及十六等條文的規定，政府可隨時宣佈舉行投票，且投票期間唯有官方才有特權進行宣傳解說；倘若情勢不對，政府又可隨時中止投票的進行。當然，主持投票工作的，應有一定的機構與程序，但是，假如主持投票的一切工作必須由政府(其實是執政黨)一手包辦，我們不禁要問：這樣投票的結果，究竟能反映幾分民意？

當然，全民投票法案及其修正案，值得商榷的地方是太多的，針對它提出意見的個人與團體也很多，以上只是我們信手拈來的數點，就足以窺見全民投票法案是否能充分承認公民複決權的一斑了。

## 公民投票結果的處理

公民投票制既然賦與公民有複決權力，也就是公民可以約束議會與政府而直接立法。因此，公民投票的結果，便是最高及最後的判定，如果投票的結果並不能產生對政府的約束力，則公民投票一定流於民意測驗的時髦事，根本失去原來公民運用複決權的本意。

讓我們看看公民投票制的創始國——瑞士，自1848年至1928年國會通過的議案，共有106宗，其中竟有半數以上(計56宗)的議案交付公民複決時而被否決，結果其中央政府均立刻俯順民意而行事；最近牙買加、紐西蘭及法國，均舉行公民投票，投票結果，各國政府多少都遵從民意而絕不獨斷獨行。

其實，公民複決的結果，不但對政府具有直接約束力，有些地方(如德國)，甚至規定公民投票的結果，若與議會的決定相反，議會應自動解散，由公民重選新議會，當然，這個新議會不一定能百分之百的代表民意，但是畢竟不會與民意互相矛盾。

縱觀本邦政府所提出的全民投票法案，竟沒有關於決定公民複決結果之有效與否的票數計算法與百分率的規定。我們不知政府將以絕對多數、比較多數或什麼其他計算方法來決定投票的有效與否，同時，法案更沒有詳細規定政府必然會依順民意而辦事。

執政黨提出全民投票法案的目的，不外針對當前爭論中的合併問題，我們以爲：若因合併問題而舉行公民投票，則政府應將其合併白皮書(即合併的建議)，交由全體公民決定接受與否，而公民的決定應具有「決定性意義」，政府只得照章行事，否則，民意便無從表達而投票亦徒爲公民帶來麻煩。我們希望政府首長能注意到這點，但不幸得很，自始至今，我們都只能得到與此相反的印象：去年李總理在面對政府的合併建議若被拒絕的詢問時，却顧左右而言他，最後宣稱政府將「過河而搭橋」，首先給人留下

模糊的印象；今年初立法議會首次開會時，總理與副總理都同聲宣稱：公民投票的結果「不會影響政府的前途」，因爲投票中「勝利或失敗的問題並不存在」，兩人同樣沒有針對投票結果的問題提出正面的答覆。當立法議會在這幾天重開時，政府所提的「由公民決定合併」的動議當然在多數票的情況下通過的，根據議案的精神看來，可知政府只不過要公民選擇那一種「形式」的合併而已。也就是公民只能在政府所規定的幾種合併形式中任選其一。這樣的結果必然對政府的前途「不會影響」；不過，假設政府所規定的幾種「形式」都是一丘之貉，致使公民無從選擇而引起抗議，那時，政府的前途還是「不受影響」，因爲根據內政部長提議，公民如果抗議而投棄權票(如空白票)，也算支持政府。

可見：投票結果總是對政府有利，因爲只有政府規定幾種形式給公民選，不管公民選的是那一種，總是支持政府的某項提案。如果誰認爲那幾種形式都不合理而採取抗議，「抗議」也算「支持」政府，我們找遍一切施行公民投票制的國家，都沒有看到這樣奇特而專橫的處理方式。

## 公民將會怎樣對待投票

新馬合併的問題若交由公民複決，新加坡公民將會採取怎樣的態度呢？

本來政府應提出合併白皮書，交給公民取決，那時贊成與反對的態度是極明顯的。

假如政府準備提出數項問題由公民複決，則政府應提出如下合併方式：—

(一)完全合併：全部新加坡公民自動轉化爲聯合邦公民。

(二)「檳城、馬六甲」式的合併：新加坡公民權喪失半數。

(三)根據政府白皮書的合併：新加坡公民權全數喪失；但可保留勞工教育自主權。

根據以上的事項，公民是很容易在三項中任選其一的，尤其是第一項。可是，政府一向的言論都在在指出並不打算提出第一項，只想提出第(二)、(三)項或諸如此類的事項，這樣公民將如何取決呢？看來，政府若採取這種斷然措施，則惟有逼使反對政府的合併建議的公民表示抗議而作出：—

(一)投棄權票，尤其當空白票等有可能另外計算而公佈於報界。

(二)爲了否決政府的合併白皮書而不惜投票選擇其他原本亦在反對之列的事項。

(三)抵制投票。

我們呼吁有關政府首長應該放棄一切黨派偏見，以嚴肅而公正的態度來處理合併交由公民表決的問題。公民對合併的真實態度如果能夠通過投票而充份表達出來，將是邦國的大幸，假如通過投票却把民意歪曲的表露出來，那末，這將是民主政治的耻辱，若因而鬧到像去年中華總商會討論合併問題會議上的代表所說的罷工、罷市、罷課等事件爆發，則其後果應由當政者完全負責。

總理出國前夕演講的商榷

——小李——

本月十九日，即李光耀總理出國前夕，東南亞通訊員協會特假亞達菲旅館設宴會送行並邀請總理演講。

總理的演講詞全文登載於次日中西各大報，很長！綜觀其內容所能給於人們較有新鮮感覺的，不外兩點：（一）特別強調大馬計劃，宣稱在1963年6月之前實現之；（二）有關合併的障礙，將在他出國期間或以後逐步消失。其餘所談的，大都是舊聞，而且立論也甚混亂。其實，政府最近幾乎很少有什麼新意見或新論據發揮，官方的聲明也好，首長的談話也好，幾乎千篇一律，把一些舊話提了又提，說了又說，李總理這次的演講還是不能擺脫這種氣息，不過，離別的演講畢竟較全面的表達了他對當前局勢的估計，因此，我們才準備逐點來研討該演講詞。

李總理一開始就提出他對當前時局的三點認識：

『第一點就是；如果在馬來亞能夠有一種自由無阻的競爭那麼馬來亞的社會和政治革命的路程就要由城市里的華人所支配。可是，在馬來亞是不可能有一種自由無阻的競爭，因此，社會和政治革命的路程，要快慢就得由鄉村里的大多數馬來人的意願來決定。

第二點就是：如果不會有一個共產黨的馬來亞，就永遠不會有一個共產黨的新加坡這一點是不解自明的。這兩個地區還是有着非常密切的經濟，政治和軍事的相互關係，如果聯合邦輕易讓新加坡落在共產黨手上，她自己也會難免要失陷。聯合邦是可以毫不費力地制止像新加坡這樣一個小島轉向共產黨。

第三點就是：威脅着馬來亞的和平，穩定和繁榮從種族主義方面來的危險是比共產主義方面來的危險更為巨大。構成馬來亞人民三大種族集團的心緒是很容易被種族，語文和沙文主義的叫喊所牽動，無論怎樣的馬克思主義階級鬥爭的口號都沒有這樣有效。』

三要點的內容，讓我們稍後再來評論，現在，讓我們看看，總理一開始就針對「變幻莫測和曲折離奇的政治活動」而重複強調的三要點。這說「這三個要點在三年前跟三年後的今天都同樣有效」（見該演講詞）。當然，變化中的政治活動，並不是不可認識的，千變萬化的事物應有其規律可尋，這一點，我們很同意；不過，馬來亞政治變動的規律是不是就如總理所說的那三點，倒成疑問，而那三點不是三年前和三年後都同樣有效，也值得商榷。

李總理一向自稱是個反殖民主義的民族主義者而又是信仰民主社會主義的左翼人士，果真如此，則分析政治動向時，首先就應該針對我國經濟，政治及文化等等的根本矛盾發言，即殖民主義與人民之間在各領域間的矛盾對立，雙方力量的消長盈蝕，以及我國人民反殖運動的目標和現階級所取得的成績等等作深入淺出的分析。想不到一開頭我們就看到總理提出三要點，而這三要點若分析綜合起來，不外是「華人問題」與「共產黨問題」。

聯合邦的聯盟政府自稱是右翼的親西方而又反共的集團，它認為造成合併的障礙是由于新加坡的「華人太多」及「左翼太多」；看了演講稿後，不禁使我們發覺到我邦的自稱左翼的執政黨領袖，正把右翼的聯盟政府的看法完全接受過來，而且把它作為自己的工作方針及分析時局的理論根據。

該演講詞所體現的精神實質時常不能首尾一貫，比如這三點就是一例：過去，總理不是經常認為聯合邦已經「獨立」，新加坡已經「自治」了，而且還說什麼自治和獨立後的新馬情況已經全盤更改；可是，今天却說三年前和三年後的時局完全一樣，豈不自相矛盾。其實，新馬的自治與獨立只是殖民統治者玩弄統治形式的花樣而已，殖民主義直到今天還是我們人民的公敵；假如看到殖民統治的形式改變，就大叫大嚷說什麼一切

都變了，現在，已不是「簡單的反殖民主義問題」了，這是極端的眼光；如果把殖民統治所帶來的障礙加以歪曲和絕對化，突然發出「過去和現在還是一樣」的論調，却是陷于另一個極端的眼光。可見，遠離了反殖立場的，必然要在千變萬化的政治活動中，看不到問題的本質而在這個地方（如自治獨立的情況改變）或另一地方（如三年前和三年後都是一樣）亂說一通。

有關行動黨地位的有利或不利的問題上，演講詞裏也有許多自相矛盾的地方，如：

『在馬來亞的歷史上，共產黨從來沒有像今天這樣被從人民羣眾中孤立起來。』

又說：

『他們（指共產黨）對合併和馬來亞問題所採取的立場已經把馬來人和印度人對立起來，就是大部份的華人也已經看到共產黨的不成熟的外圍領袖的冒險策略，將會危害到他們的前途，這種孤立將無限制的繼續下去。』

『共產黨及其外圍領袖則受限制，退縮在他們的思想領域里。』

更說：

『合併和馬來亞實現之後，一個像行動黨這樣的政黨，將負起新的任務和較大的責任。……它（行動黨）既熟悉共產黨的工作方式和策略而又能給予適當的反擊。……這就是給我們打開了一個新的政治遠景，在對比之下，我們在新加坡跟親共分子進行鬥爭所付出的代價，我們黨組織方面所受的損失，就變得微不足道了。』

這些話太令人費解了，既然合併或馬來亞未實現前，共產黨已經被「孤立」，以後將受「限制」而「退縮到他們的思想領域里面」（即不可能有實際的工作活動）；那麼，共產黨威脅已不存在，行動黨當然無需「負起新的任務和較大責任」去給予共產黨「反擊」了。如果合併後還有黨去「反擊」共產黨的進攻，則共產黨會「退縮」的調論又有誰肯相信呢？此其一；既然現在行動黨「在新加坡跟親共分子進行鬥爭」就已經「付出代價」，而使到黨組織受到「損失」，那末，又怎能保證以後和正牌的共產黨鬥爭時行動黨能取勝呢？此其二；其三，在這些話里，總理竟忘了先說明合併和馬來亞實現後將如何「給人民帶來幸福」的宣傳；却拋開人民的利益不顧，大談人民行動黨的利益，大談大小合併後行動黨將如何如何負起「反擊」共產黨的任務而替自己打開一個「新的政治遠景」，只顧自己政黨的利害而搞合併這言論，是李總理自己親口說的！以後請別怪別人囉！

接着，講詞中分析共產黨犯了錯誤，違反了總理的第一要點和第二要點而犯了錯誤。請看：

『由於共產黨犯了這兩個基本上的錯誤，他們就瓦解了那個自1954年以來就存在的反殖主義統一陣線。後來又由於他們的激烈口號和極端表現，他們就使到一個本來不大願意合併的東姑，爽爽快快地答應要合併了。』

新加坡有沒有共產黨，而共產黨是不是犯了錯誤，那是只有總理自己知道的事，我們沒有閒情逸緻去研究；我們要提一提的是：不是別的，倒是行動黨接受了右翼的看法，把合併的障礙這罪過硬加在左翼及華人的身上，背叛了人民反殖的立場，結果當然得到東姑「爽爽快快的」稱讚；我們還提一提的是：總理談來談去，都離不開共產黨的錯誤，而且認為共產黨犯了錯誤才給行動黨得到爭取一個新的政治遠景的機會。大家看：行動黨有可能推行合併，那是共產黨犯錯誤所帶來的好處；東姑會答應合併，也是共產黨犯了「激烈口號和極端表現」錯誤的結果，這樣反而處處都給人們一種印象，那就

是我們的總理並沒有什麼「本事」，整天只是等着共產黨有犯錯誤的機會，共產黨如果錯了，李總理才有辦法，否則，一籌莫展。我們不禁要問：為什麼執政黨不依靠人民去幹一番事業呢？何必天天等着共產黨施捨一些「錯誤」而維持「生活」呢？假如共產黨沒犯錯誤則執政黨將如何是好？

原來，共產黨所犯的第一點錯誤據說是這樣的：

『第一，他們（指共產黨）認為雖然在馬來亞不可能有一個軍事上的自由無阻的競爭，但是，在憲制上的自由無阻的競爭是可能的，他們就希望通過這種方式，利用城市裏面的共產黨來支配馬來亞社會和政治革命的進程。』

根據以上透露：可見共產黨是認為運用武裝方式是不可能奪取政權的，現在要通過憲制手段從城市到鄉村去取得政權，總理認為這是錯的，因為馬來亞軍政力量是掌握在馬來人手裏，因此，就如他的第一要點所指出的：

『社會和政治革命的路程，要快慢就得由鄉村裏的大多數馬來人的意願來決定。』

在這些談話中，總理無形中承認了通過和平憲制方式的爭，誰都是不可能取勝的，除非按照大多數鄉村馬來人的意志而進行，如果這一論點確實是正確的，則行動黨一路所標榜的在新加坡進行「和平手段」的「憲制鬥爭」豈不荒唐？同時，總理又把社會，政治革命，看作只是依據某一個民族集團的意願而決定其成敗，未免帶着濃厚的種族偏見的氣息；真想不到一個自稱為非種族色彩的政黨領袖，竟唱出種族偏見的調子；當然，單單種族偏見一項是不足以說明總理思想的全部內容，因為即使「大多數馬來人」能參加社會，政治革命的鬥爭，這也是「革命手段」；但他要的是通過溫和的方式，即馬來亞的合併方式，他要爭取的絕不是多數的馬來人，而是少數的馬來民族的上層份子；因此演講詞後面特別指出：

『只要馬來人與原住民擁有開明的領袖的一天，馬來亞便有希望成為合理的，容讓和繁榮的社會。』

可見，他竟把人民共同的幸福，從人民手中奪過去，交給某一個民族的某些上層份子；人民的禍、福、生、死大權，全看這一小撮上層分子的意志而定。這難道不是既有種族偏見而又具有反動思想的言論嗎！

演講詞里繼續提到共產黨所犯的第二點錯誤：

『雖然他們承認沒有一個共產黨的馬來亞就不可能有一個共產黨的新加坡，可是他們却相信能夠建立一個古巴的卡斯特羅式的新加坡。……他們要給共產黨更多的自由權，以便利用民主的權利來毀壞民主制度的國家。』

沒有一個共產黨的馬來亞就永遠不可能有一個共產黨的新加坡，這是總理的看法，而且是當前局勢的要點之一（見前面引文）但總理卻說共產黨也同意這種看法，可見總理和共產黨的意見在這方面是一致的，當然，假如是別人的某些意見和共產黨的巧合，準要遭受總理的指責，那時，沒有「共產黨」至少也有「親共分子」的罪名。

如果我們的推理不會錯誤，則談話中所謂「建立一個古巴的卡斯特羅式的新加坡」，必然是人民日夜所盼望的「1963年實現完全內部自治的新加坡」，總理接着的談話中也隱約的承認了這一點。實現完全內部自治會不會給共產黨「更多的自由權」，那大可不管；我們認為實現了完全內部自治，能增進人民的民主權利，又能改善人民的生活條件，對人民是完全有利的。這又有什麼不好！過去行動黨宣稱「如果對人民有利，可能對共產黨也有利，我們還是要幹」，對的！這才是「非共」人士的本色！可是，現在的李總理，看到爭取完全內部自治的作法明

明對人民有利，只是他自己認為可能對共產黨也有利吧了，就採取反對的立場，請問這難道是「非共」者之所應為嗎？有飯吃，有衣穿，對人民有利，對共產黨也有利，這樣，難道我們就要反對吃飯穿衣嗎？我們希望有關的政府首長，不要忽視人民的利益，整天反共反到思路紊亂！

『我上面所提到的第三個要點，種族主義在目前階段比共產主義危險，這是值得作更深一層研究的。』

怎樣深一層研究呢？總理就分析種族主義怎樣激動人心，而共產黨又怎樣背離了馬克思主義的階級鬥爭的路線而利用種族的情緒。假如，我們單看演講詞的小標題，或者粗枝大葉的讀它，真要被「共產黨」與「種族主義」的名詞嚇壞了，任誰也不敢再對合併問題發表意見了。可是，當我們繼續把演講稿讀下去，終於發覺到原來總理大談特談的所謂「共產黨」與「種族主義」，指的竟是新加坡人民反對假合併和爭取公民權這些事。在這裏，讓我們問問：為什麼新加坡公民爭取合併後成為新聯合邦公民的行動，竟是種族主義的作法？為甚麼統治階級基於種族偏見而把新加坡公民權剝奪了去的行舉，却不是種族主義的作法？為什麼聯合邦的統治階級的中央政府有權控制新加坡的內政，而新加坡公民却不能選派足夠的代議士參加中央國會？這種民族壓迫的作法為什麼不該反對？反動再加上種族偏見的作法您不反對，但反抗不合理的鎮壓您却大聲指責是使什麼共產黨利用的種族情緒大作怪；總理先生，您是不是「折棍不打蛇」呢？蛇咬人您叫好，人打了蛇您却罵了他再把他棍子折斷，這是什麼邏輯呢！

就因為新加坡左翼多，人們對聯合邦統治階級的反動措施當然感到非常不滿，因此，聯合邦統治階級很想把新加坡隔開，但這是不可能的，因為：

『如果單單關閉長堤可以使新加坡隔開而孤立，如果單單這樣便可以把共產黨的顛覆活動關住了，那麼，關閉長堤這一舉，也許早就採取了來代替合併的協議。』

這里是老實的承認了關閉長堤是不可能的，而合併才是對付新加坡的好辦法。

不過，這里所指的合併主要是指大合併，根據新馬合併的白皮書的建議，聯合邦的統治階級大可以控制新加坡的內政，而很容易的對付「共產黨」（指左翼）；然而，為什麼當政者現在不宜揚新馬合併呢？這就是要點，這是李總理這次演講的要點：他要集中火力吹大馬來亞。

以東姑為代表的聯合邦統治階級，不僅帶着極反動的右派思想，而且也帶着濃厚的種族偏見，他們眼裏如果只有新馬合併，不管怎樣倒行逆施，華人在人數上畢竟不是少數民族，那時，聯合邦當權者要再推行目前的種族壓迫政策，顯然會遭到很大的困難。因此，比較可靠的辦法還是把華族的人口在比例上永遠降為少數，使到華族即使遭遇多麼不平的對待，也只好忍氣吞聲。李總理的演講中完全貫徹了這一點，他大聲疾呼說，反對合併的不只是共產黨（過去他說只有共產黨才反對合併），而且還有很多人，他認為這些人反對政府合併計劃的作法當然是錯的，不過，要指責他們是共產黨，則將到處都是共產黨，不指責嘛，人們又都來反對假合併，這樣唯一辦法就是把廣大的反對假合併的各階層羣眾，都給了個「種族情緒」的罪名，然後借著消除這「種族情緒」的藉口，提出他的大馬計劃，替東姑的種族主義的大馬計劃打開了一條出路。

總理公開的指出大馬來亞計劃的目的之一，為的是要把華族人口降為少數，方便統治，這是明目張胆的種族主義的叫喊，但他自己却形容它為「政治數學」（？）：

『關於合併與馬來亞的問題，已經談得很多了，但沒有公開（注意：是公開的）談過合併而無馬來亞的政治數學。』

（轉入第十二版）

# 長堤應該封閉嗎？

紫燕

三月廿五日，聯邦總理東姑鴨都拉曼在新加坡巫統大廈奠基典禮上發表談話，向星洲人民提出了「封閉長堤」的警告。

## 並不新鮮

其實，我們新加坡人民本來就是在各種警告及恫嚇底下「長大」起來的。

在殖民統治者的導演及右派的陪伴下，新馬被分治了，然而，兩地人民從來也沒有放棄爭取國土統一的願望；就因為兩地本來就是一體的，在經濟上、文化上、歷史地理上都有千絲萬縷的聯繫。因此，使到兩地人民在近幾年來的反殖鬥爭表現了高度的統一性，隨着殖民主義在國內外的節節敗退，爭取國土統一的鬥爭成爲人民反殖鬥爭的一個重要環節，殖民統治者及其隨從眼看兩地人民爭取新馬統一的意志是壓制不了的，不得不採取欺騙的手段，硬將假合併來偷換真統一，希望魚目混珠，以假亂真，不過新加坡人民僅在公民權、代表權等兩三項問題上，就揭穿了統治者的假面目，且掀起了反假合併的熱潮。

在倉促間，統治者及其隨從只有亂發各種警告與恫嚇來掩護其內心的恐慌。比如：假如你們不「合併」，水源將被截斷，那時，你們沒有水喝，還不是死路一條。又如：假如「合併」不成，新加坡必然成爲廢港，轉口業一落千丈，人民必然失業與不安，你看，可怕不可怕！當這些警告都爲事實所駁倒後，恫嚇跟着來了，有一種論調：如果新馬不「合併」，新加坡將成爲「大漢沙文主義的溫床」，成爲「小中國」，周圍的一萬萬印人與馬來人將撲過來吃掉這個可能擁有四百萬華人的城市，那時，飢餓與殘殺必然交相迭至，哼，新加坡不死也得死。其實這種言論未免把印人和馬來人說得太壞了，得不到印人和馬來同胞的同意是可以肯定的，自從東姑提出「封閉長堤」的警告後，一連串的恫嚇及降臨新加坡人民的頭上，什麼如果新加坡人民不接受白皮書的合併建議，長堤將被封閉，新加坡不是完了嗎？好怕煞人也！

可見，封閉長堤只不過是一連串警告與恫嚇的繼續罷了，並不新鮮。

## 聯邦若失去了新加坡將怎樣辦？

封閉長堤的警告是嚇不倒新加坡人民的，因爲單從經濟上我們就

能看出兩地的統一性，若真的割斷了兩地的經濟聯繫，那麼，新馬都要同時受害，其中受害最大的却是聯邦。聯邦若失去了新加坡將怎樣？聯邦若失去了新加坡，就像美國失去紐約、英國失去倫敦一樣可悲；也像中國失去上海，日本失去東京一樣狼狽。

首先，聯邦最大出品錫與膠，半數以上是經過新加坡輸往世界市場的，而新加坡也源源不絕地輸入半製成品或製成品到聯邦去，兩地不僅相互提供有利經濟發展的條件，而且其中一方的經濟盛衰總是立即影響另一方，這是有目共睹的事實。自從聯邦宣佈獨立後，新加坡對它的重要性還是沒有減少，根據官方的統計，聯邦出口貿易的40%是由新加坡經手的，若封閉長堤，聯邦要承受嚴重的損失，國民收入降低，人民生活水準至少降低10%；更何況新加坡是一個熱練勞工供應中心及工商服務站，它能夠迅速而有效的辦理銀行業務、保險事務、航務、貿易代理、各種工程、成品加工、貨物轉駁等有關的一切商業，對降低工商產品成本方面有很大的貢獻，因此，聯邦是不能不利用新加坡作爲它的最重要的出口港的。

其次，新加坡轉口海港的形成是與聯邦經濟的成長分不開的；正如檳城、巴生作爲北馬及中馬的區域性港口的地位一樣，新加坡擔任了南馬唯一的出口港的角色，不過，新加坡却擁有比檳城、巴生更優的地位，那就是新加坡不僅作爲馬來亞南部的一個區域性港口，它甚至是東南亞的最大港口，它雄立在亞洲、澳洲及太平洋、印度洋往來的十字路口，位於國際貿易線上，是世界第四或第五大港口。聯邦政府雖然大力發展巴生港口想和新加坡爭一日長短，但是，巴生港口的發展絕不會妨礙到新加坡的地位，其實馬來亞地廣物多，產品的進出，不是一個港口所能負荷的，就目前情況來說，即使再下一番建設巴生港口的吞吐量還是不夠理想的，港口的發展並不足應付中馬的貨物輸出量增長的需要，這樣，它作爲區域性的港口已不能有效的負起責任，更休想取代新加坡的地位了。

再其次，封閉長堤以後，意味着聯邦的一切有關的交通如運輸、電訊等系統都得全盤改變或重新調整，在這方面所花去的金錢與時間將不是輕易有辦法補償的，同時，聯邦在失去了新加坡這最重要的出入口港及新興工業基地的支援後

，也將大大削弱了它的經濟建設的進行效率與規模。由於經濟上的衰退，聯邦的五年發展計劃（包括鄉村發展計劃）勢必破產或沒法完成，這樣，作爲聯盟政府未來競選主要號召的幌子就要收場了。

當然，聯邦執政者若封閉了長堤，不但會給聯邦帶來經濟危機，同樣也會相應的給它的政權一并帶來危機；因爲人民生活水準普遍降低及經濟發展的停頓及混亂所帶來的社會不安，加上封閉長堤所引起兩地人民的憤怒相互結合的結果，必然在政治上形成一股反對執政者胡作亂爲的堅強力量，這一股力量又爲廣泛的兩地大衆所支持，讓我們請問那些準備封閉長堤的任何執政者，你們敢於面對這股力量的挑戰嗎？！

## 封閉長堤，毫無理智

我們完全相信，有關當局早已瞭解到封閉長堤是不能說服人民的。誰都要問：封閉了長堤能促進兩地歷史、地理、經濟、政治及文化上的聯繫嗎？不能的，封閉長堤只有破壞兩地原本良好的關係！只有使兩地人民一同受害，任誰也提不出理由說那是符合兩地人民利益的作法。

不過，有人却會這麼說：是呀，封閉長堤雖然對兩地人民都不利，可是，假如新加坡出現了一個左翼的社會主義政府，右翼的聯邦政府怎能容忍呢？那時，不封閉長堤教它怎麼辦呢？

不錯！根據觀察家對新加坡局勢的看法，目前已有種種跡象顯示出未來社會主義政府在新加坡出現的可能性將很大。讓我們來個假設：就算未來新加坡出現一個信仰社會主義的政府，聯邦却照舊由一個反對社會主義的政府執政，那麼，聯邦政府若基於政見的不同而作出封閉長堤的舉動，是否應該呢？今天，世界上政見對立得最尖銳的，首推社會主義的中蘇與資本主義的英美，但是，兩陣營之間現在都還在設法「和平共存與共處」，何況我們新馬兩地本來就是一體的，更沒有理由不共存共處而去封閉長堤呢！

或者有人會說：東西德，本來不是一體嗎？爲什麼雙方又要互相對立，弄到圍牆圍壁呢？還有，韓國，越南不是因爲政權不同而鬧分裂嗎？是不是東德、北韓、南越都是共產政權，所以你們就閉口不提；聯邦政府是反共的，它提出封閉長堤的警告，你們就反對，可見，你們要不是共產分子就該是親共

人員。其實，碰到這種動不動套人以「共產」或「親共」罪名的大人物，並不值得驚奇，在我們的社會里是司空見慣的，我們只好平心靜氣的對這種大人物說：老兄，請你的火氣不要太盛好嗎？請你看看事實好嗎？

是的，報紙上曾有關於東西德圍牆圍壁及軍隊示威的報導，但詳細情形我們不甚清楚，不便猜測誰是誰非，不過，東西德的情況與新馬的完全不同却是可以預先肯定的。單單以德國有了柏林市這點，我們就很容易看出德國與馬來亞之間的情況不同，原來，柏林市在東德境內，却由四強共管，從東德的立場看：柏林是西方軍隊可以公開侵入東德心臟的明証，不得不提防；從西方三強來看：西柏林深入東德境內是西方的軍隊最前哨站，非佔不可，因此，由東西德而東西柏林的問題，由東西柏林而東西德的問題，爭爭吵吵，時時引起國際糾紛，可是，我們新馬的那一個城市有着這樣濃厚的國際糾紛的氣氛呢？沒有！至於南北越、南北韓，雖然也因政權的不同而至今還是分治着，但是，它們的人民到今天並沒有放棄爭取統一的努力，而且，越南、韓國的被分割，那是國內戰爭與國際戰爭相互交織的結果，怎能與新馬的被分治而進一步又關閉長堤的作法來相提並論呢？

說到兩地進入戰爭狀態的問題，新馬人民根本就沒有什麼利害衝突，因此，任誰也不敢相信我們兩地人民會互相殘殺，假如兩地因爲不能馬上合併而引起戰爭，那絕不是出於人民的自願，如果聯邦政府下令向新加坡採取軍事行動，這行動必然是因爲它的投靠美國而引起的，因爲聯邦政府一旦靠攏美國，爲了佔據新加坡的軍事基地以作其東西冷戰的據點之一，爲了把英國在遠東的勢力徹底霸佔，美國就會學日本軍閥過去的作爲，親自或通過聯邦的當權者用武力（包括封閉長堤）來對付新加坡，我們的當權者若真的封閉長堤，將毫無理智，因爲這樣做的目的，不是想替外來的統治者作馬前走卒是什麼？

可見，如有那一政府冒冒然的封閉了長堤，只能證明它已下定決心作違反全民利益的勾當，違反人民利益的作法，又怎能保證它的政權呢！

## 提出「封閉長堤」的警告並沒有針對問題

封閉長堤的提出是由于合併問題的爭論而引起的，那麼，新馬兩

地在客觀上有着太多的聯繫，人民在主觀上也有要求聯合的願望，但今天合併問題引起爭論的焦點，只是在於兩地人民在憲法上的權利義務是否相同平等，爲什麼人民的基本權利義務的爭論才是主要的呢？因爲在世界上不管是那一個民主國家，首先就得承認在憲法前人人平等，這是最基本的原則；至於什麼教育上、勞工上、財政分配上的差異及城市鄉村之間的不平等，這些都是合併以後國家行政上的問題，那時，這些自然要個別照顧、靈活處理，然而，無論如何個別照顧與處理的，都是次要的，從屬的技術問題，絕不能與當前人民爭取憲法上基本權利義務必須平等，這個最重要的原則性問題混爲一談。

目前合併的爭論焦點既然集中在基本權利義務的相同相等與否這問題上面，假如有關當局準備面對問題，解決問題，就應該設法使新加坡人民在合併後所應擁有的權利不應被剝奪；現在却恰恰相反，強蠻的要新加坡人民「自己決定」接受合併的白皮書併入聯邦，否則，要封閉長堤來對付新加坡，這種警告真像舊小說中的剪徑大虫一樣，拔出快刀，對準來人喊道：「要命嘛，自己放下買路錢，否則，白刀子進去紅刀子出來。」假如現在還屬隋唐時代，這樣警告或能生效，不幸現在却是廿世紀六十年代，新加坡人民早就看出封閉長堤談何容易，封閉長堤的警告除了作爲「警告」之外，徒增笑柄！

## 邦聯式的結合

我們認爲：兩地政府在合併的憲制安排上，對於人民的權利與義務的處理，一時還不能使到所有人民的疑慮消除，而且東姑總理也拒絕了新馬的真正合併，這樣，合併在最近將來不能如願以償是可以肯定的，但是，兩地的客觀現實又要求更進一步的合作，這就是說兩地的真正合併一時若有困難，兩地的合作却是不容取消的，這是個矛盾，爲了統一這個矛盾，我們認爲如果兩地進行「邦聯式」的結合，將是恰當的，因爲通過「邦聯」式的結合或過渡的合併方式，新馬兩地各自的公民權及內部治安權力一概是分開的，這樣，就不可能引起人民基本權利義務高低問題的爭論了；但在另一方面，兩地人民共同效忠於一個元首，建立同君關係，加強防務上及經濟上的聯繫，又可達到合作的目的。

# 談談東南亞同盟

東南亞同盟究竟是怎樣成立的？它是一個怎樣的組織？它組織的動機和目的何在？它未來的前途是兇？是吉？

爲了解這些問題的來龍去脈，現在就讓我們來進一步地探討。

## 東南亞同盟的創議

我們都知道，自從馬來亞聯邦在1957年8月31日宣佈獨立以來，東姑總理曾經多次出國到世界上許多國家，尤其是西方或靠攏西方的自由國家去進行友好的訪問，因而，許多具有國際性或區域性意義的創議和條約，便在訪問期中被提出及簽訂了。

遠在1959年1月東姑總理訪問菲律賓之前，即1958年的3月，他即提出了組織類似東南亞同盟這種機構的建議，他的建議發出之後，在同年杪獲得了當時菲律賓總統加西亞的熱烈響應。於是，在59年東姑總理訪菲期間，他們兩人便共同籌劃這樣的組織機構，甚至正式起草了一份「東南亞經濟及友好條約」，準備在短時期內便把這一機構有聲有色地組織起來。

在有着共同的要求和願望底下，於是兩國便齊整步伐，向東南亞的國家。如：泰國、印尼、緬甸、柬埔寨和南越等伸出了友誼的觸角，希望這些國家都能投入兩國之懷抱，而早日實現組織這一機構的目標。

但是，這些東南亞的國家，除了泰國表示了熱烈的歡迎和支持外，其他的都在各種不同的理由之下，加以拒絕了。有些國家，因爲看到英國、美國，甚至蔣介石對這一計劃的熱烈歡迎與祝賀而起了疑心，有些國家，則表示沒有興趣，有些國家，則以一笑置之。

總之，贊成這計劃的，最後只有三個，那就是：馬來亞、菲律賓及泰國。

## 正式宣佈成立

由于夜長夢多，組織這一機構一直延到了1961年6月才在泰國召開了籌備會議。緊隨着在8月1日便宣告成立了，該機構正式被命名爲「東南亞同盟」(A.S.A.)。

同時，由三國外長發表了會議聯合公報，公報中指出，該同盟的目標與工作任務如下：

- (一) 設立一有效的機構，在經濟、社會、文化、科學與行政方面作友善的磋商、合作與互相援助。
- (二) 在各自國家中供應盟國人民與官員的教育、職業、技術與行政訓練及研究設施。
- (三) 在經濟、文化、教育與科學方面交換有關共同利益事宜的情報。
- (四) 合作促進對東南亞的研究。
- (五) 供應一機構以合作發展農業與工業、擴展貿易、改善交通與通訊設施與一般地提高人民的生活水準。
- (六) 合作研究國際商品貿易的問題。
- (七) 一般上，互相磋商與合作，俾達成此同盟的目標與工作任務，並更有效地貢獻給現有國際機構的工作。

三國外長在會議揭幕了的致詞中都鄭重指出：「組成東南亞同盟並非由外國方面發起，其目標亦非反對任何國家或國家集團，彼等敦促所有東南亞國家團結一致爲共同的益處而努力。」(1961年8月1日星洲日報南洋版)

但是，馬來亞總理東姑在其致詞中却有

着這樣一段話：「通過此機構的具體行動，吾人將能較佳地處理吾人面對的經濟與社會問題，解決該等問題的需要是強迫性的。該等問題要求國際與區域性的合作解決。」(61年8月1日星洲日報)

從上列中，我們可以得到這樣的印象，「東南亞同盟」的組織似乎是要加強東南亞國家在經濟、文化、科學及教育等方面的合作。照這樣的目的看來，應該是有着非常重要的意義而應獲得各個東南亞國家的擁護和支持。但是，事實是不是這樣？又爲什麼不是這樣？

## 成立後的反應及進展

如所週知，在61年8月1日東南亞同盟宣佈成立的三國外長會議上，東姑總理曾發表演說指出：「東南亞國家現組織此種機構，已引起一些人的懷疑，以爲是某些強國在幕後所推動的，此種懷疑毫無根據……我們此項合作之目標，並非對付任何國家，或任何國家的集團……此機構絕非一個反西方的集團，也不是一個反東方的集團，甚至於不是一個政治集團，它與目前已存在的若干機構，並無聯帶的關係；它純粹是一個東南亞經濟文化合作機構，而未獲任何外國的支撐……」爲達成此目的而團結在一起的首三國，是泰國、菲律賓與馬來亞，但我希望日後東南亞所有國家，都會加入我們的機構。」(星洲日報61年8月1日南洋新聞)

東姑總理對於組織東南亞同盟的目的和背景，儘管着這樣的闡明，並且對它抱以無限的希望，但是直到成立八個月以後第二屆會議在馬來亞召開的時候，出現于會場上却仍然是發起兼入盟的三個會員國——馬來亞、菲律賓及泰國。

爲什麼東南亞同盟的號召力如此薄弱呢？爲什麼東南亞國家對這個組織如此地冷漠？

我想，要解答這樣的問題，可以從泰國外長乃他納在東南亞同盟馬、菲、泰三國外長第二次會議的致詞中得到一部分答案，他說：「東南亞同盟的成立，引起了人們混合反應……他們特別指出，我們發起組織東南亞同盟，乃受到了這個地區外其他國家之驅使……另一方面，也有一些國家，對我們的動機感到懷疑，他們懷疑，我們奠下了這個實際合作的基礎，可能對這個組織注入政治上的影響，……。」(星洲日報南洋版62年4月4日)。

的確，沒有人會忘記，在「東南亞同盟」中，除了馬來亞之外，其他兩國都是「東南亞公約機構」的重要會員國。因此，人們認爲「東南亞同盟」的組成，無非是「東南亞公約機構」的主持者——西方帝國主義者企圖通過這一組織，而把那些遵循「亞非會議精神」而走和平中立外交路線的東南亞國家「拉下水」，以使它們有意無意地和「東南亞公約機構」發生間接的關係，進而可以擴展這一惡名昭彰的組織在東南亞地區的影響和作用。

這種見解，是有着它的事實根據的，因爲在「東南亞同盟」開始籌備的時候，一家法國報章就曾報導說：「東南亞國家同盟」已被看成是一個反共的政治聯盟。倫敦的泰晤士報甚至在其2月17日(1961年)的社論中明白地暗示：在這個計劃的背後是西方的軍事領袖，而他們將會給這個同盟以指示。

同時，雖然馬來亞在過去不是，現在也仍然不是「東南亞公約機構」的會員國。但是，馬來亞在過去是，現在也仍然是親西方而疏遠亞非中立國家的，這是完全肯定的事實，是沒有疑問的。就是東姑總理本身，在1960年10月21日訪問加拿大時，就曾親口在記者招待會上說：「馬來亞不是一個中立的國家。馬來亞有一個獨立的政策，……我們

站在西方自由世界的一邊。」馬來亞的內政部長拿督依斯邁也會在出任美國大使期滿回國時說，馬來亞應建立成爲一個小美國。

由於這種既存事實鐵一般地存在，怎能使一般遵循和平中立的外交政策的許多東南亞國家心安理得而輕易地投入「東南亞同盟」的懷抱呢？

由於東南亞國家過去一向爲殖民主義者所困，工商業發展都比較落後，而「東南亞同盟」的發展計劃是需要大量金錢及人力的，因此，這不使這些國家對同盟表示冷淡，甚至視其目標爲空中樓閣呢？

又由於以上這兩個事實雄辯地擺在大家的眼前，因此，在「東南亞同盟」馬、菲、泰三國外長第二次會議上，東姑總理終於感慨萬千地說：「過去——這是我們歷史上的過失之一，東南亞國家的『個人主義』傾向非常強烈，而且極不願意互相合作，事實上，較爲『富有』之國家，常輕視較不富的國家，大國沒有意識互相幫助，若干國家只爲本身打算，而不理他人，他們似乎不了解，我們都是關係密切的鄰國，我們的利益是具有聯帶關係的。」(62—4—4星洲日報南洋新聞)

在同一會議上，菲律賓副總統貝拉茲氏更自我警惕地說：「……我們必須使此次會議，成爲東南亞同盟的轉捩點，而將計劃藍圖化爲實際工作，我們不能使此次會議，變成了委員會報告書、建議及原則上之協議等的墳墓。」(資料同上)

於是，會議立刻考慮了十八宗工作計劃，進行了廣泛性的討論，並且達成了六項決議(從略)。第二屆會議終於在經過了四天的討論，最後發表了聯合公報而宣告結束。

泰國外長乃他納在離馬返國前，曾自我

殖民統治方式不時都在改變着。它的改變是反映出人民的覺悟提高、反殖的力量加強。自資本主義制度的出現，殖民地的產生開始，宗主國仗着本國的强大軍力，對殖民地人民進行直接掠奪、統治、鎮壓。這種殘酷的統治方式那能維持多久呢。資本主義制度的絕對優勢逐漸在消失，資本主義制度從產生、發展和逐漸腐朽滅亡的規律上，必然產生了國與國之間的矛盾、衝突，由於矛盾的不可調和引起衝突而崩潰。于是新生力量——社會主義運動崛起。正因爲它是新生的力量，所以任何力量阻止不了它的誕生，迅速成長和壯大。

社會主義國家、反殖人民併成了一股不可戰勝的力量。這股力量挖掘了資本主義的牆脚，使資本主義大廈不能平穩站立而搖搖欲墜，這樣的局面，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是益加明朗了。它清楚明晰地表現在殖民統治方式的改變。新生力量戰勝腐朽力量的圖景正在我們面前層層展開。

這是樂觀的前景，然而腐朽的力量不甘于死亡而進行掙扎。所以，殖民統治者對殖民地人民的統治方式將會隨着殘酷多樣。不是嗎？過去東南亞常見的幾種統治方式諸如尋找代理人，建立廣大軍隊，通過「經濟援助」控制經濟。現在更有從過去的「分而治之」轉爲「合而治之」的東南亞公約機構、馬來亞、東南亞同盟等。

東南亞軍事公約機構的失去民意，失去效用是昭然若揭的。英國的遠東軍事重新部署，馬來亞的提出，東南亞同盟都是它的連鎖反應。這一連串的計劃固然也反映了英美同盟之間的利益矛盾，但總的說來都是企圖進一步扼住殖民地人民的命運。

我們指東南亞同盟與馬來亞、東南亞公約機構爲一丘之貉是否客觀呢？許多人都認爲客觀是肯定的。東南亞同盟雖然自始至今，前後經過了幾個會議，也發了幾個公報，聲明之類都是進行經濟、文化貿易之合作，于是現象迷惘人們視線，但是，我們不能忘記，東南亞同盟自成立至

安慰地說：「東南亞同盟雖小，但它將成爲此區域中達到類似目標的模範機構，隨着時間的進行，三個成員國之間的友誼將日益鞏固……并不憂慮新成員的是否願意參加，因爲有時候規模雖然較小，成員也少，却可以很迅速的行動做事，而不必花太多時間於討論和辯論上。」(62—4—19星洲日報南洋新聞)。

隨着會議的結束，除了馬來亞的代表，其他兩國的代表也都各自歸了。往後的日子，就是他們如何去「共同」面對問題，以及如何「共同」去解決問題的考驗了！

## 應得出怎樣的結論？

對於「東南亞同盟」這樣的一個機構，究竟是好？是壞？是友善？還是反動呢？經過這次第二屆會議的「澄清」、「說明」和「努力」之後，東南亞地區的國家和人民，是否會仍然冷酷地對待它？或者，過去的「誤解」已經煙消雲散而「爭先恐後」地加入？要是人們仍然冷酷地漠視、非議它，那麼，它是不是會「惱羞成怒」，而「原形畢露」地向「東南亞公約機構」求「溫暖」而結成連鎖性的「兩位一體」呢？

像這些問題，都是大家所關心和急於要知道的，雖然，到目前爲止，我們還不能得出全面的結論，但是，可以肯定的，東南亞同盟本質上就是一個西方反共聯盟的外圍組織，它的創設，目的是在於輔東南亞公約的不足，和爭取亞非中立國家加入它們的陣營，關於此點，我們不難從它的成員國，及西方輿論的反應等跡象看出，至於它是不是能如願以償呢？只要大家仔細的去觀察和思考，自然可以找出答案。

## ★鄭苞★

今只有數月，而且現有成員表露這個組織的門戶永遠是開放的心痕看來，他們雖然不滿足于現有「三大國」終日在會議上拍、捧或相互安慰。更重要的還是擴大成員，一來方能輔成東南亞公約的不足；二來爭取印尼、緬甸……加入陣營，否則只局限于東南亞公約機構的菲、泰二員大將和早已在人家掌中的馬來亞之間的周旋，那是不足成事的，不會有多大意義。所以成員粉墨登場，強調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以爭取周邊鄰國是現階段的既定任務。

長遠的任務是制定了，現階段計劃也提出了，就如乃他納所說的東南亞同盟做事，是按部就班、從小做起。可是急於人也，周圍反應冷淡，如何是好？虛張聲勢爲妙計，於是：馬來亞駐印尼前任大使洗魯發出試探口吻說：「我能瞭解印尼爲何目前不能加入此機構(東南亞同盟)，原因是她現在爲着她本身的難題操心，但印尼並不敵視我們，我相信印尼解決了她的難題後，在不久將來一定會加入此機構。」隨後印尼國民黨主席阿利便針對洗魯的發言指出：「當然，吾人極注意馬來亞計劃及東南亞同盟組織。有人希望印尼參加東南亞同盟乃在枉想。無論在何種情況下，此事是不會出現的」，並說明印尼不參加的理由是這些組織必走西方路線，而印尼則行社會主義。因此，而沒有可能參加。

東南亞同盟在吉隆坡召開的會議已告一個段落了，也制定了所謂文化、經濟、貿易合作協定。有人以爲這是美化組織本質的條文，固然，殖民主義者對殖民地的文化、經濟侵略是一貫手法，然而更重要的還是軍事組織。所以印尼的國家最高行政機關副主席阿利表示，他恐懼馬來亞、東南亞同盟的組成之後，將增加東南亞發生戰爭的危險。這正是暗示東南亞同盟轉化爲軍事結盟的極大可能性。今天，許多東南亞國家却步不問津于東南亞同盟除了說明這些國家的明智而能預測到該機構將轉化方向外，也表明了東南亞人民今天的意向是和平相處，是中立自主而不願意捲入集團的漩渦中，願當事者明察。

## 東南亞同盟的動向

小星

## 東南亞的反殖運動

藍雲

資本主義的發生使世界躍進一個新的時代。

資本主義在歐洲的興起，改變了社會生產關係，使生產力得到飛躍的向前奔馳。同時它也改變了歐洲的社會面貌，甚至改變了世界的面貌。但是，我們都清楚地知道，資本主義要得到生存和發展，必須要有市場和原料。因為沒有原料，生產將會停頓下來，不能繼續的進行生產。這是一方面。有了原料，製成了商品，還需要市場，缺少了市場，商品依舊賣不出去。這是另一方面。因此，市場和原料是資本主義發展的先決條件。它為了要繼續生存，為了要繼續發展，為了要取得原料和市場，就不得不向外擴張，向外發展它的勢力，掠奪別國的財富，佔領他人的土地，成為它的原料供給地，成為它的商品市場，成為它的附屬國和殖民地。

這種生產和交易方式的國際化，把民族關門主義粉碎，使各民族的經濟逐漸地接近，使廣大的領土逐漸地聯合而為一個互相聯系的整體。世界各民族就不會像以往那樣隔離和生疏，把各民族的勞動階級的命運聯絡起來了。所以，它曾經是一個進步的過程，因為它準備了未來的社會主義經濟的物質前提。這是一種趨勢，聯合的趨勢。

但是這種聯合的趨勢是用各種各樣特殊的形式發展起來的，這些形式和它的內在的歷史意義根本不相適應。在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的發展過程中，各民族的經濟上的聯合，各民族的地域上的聯合，以及各民族間的相互依賴，都不是以相互平等的地位來達成的，而是以比較發展的民族壓迫和剝削比較不很發展的民族，以一個民族征服另一個民族，這樣的一種暴力的形式來達成聯合的。

帝國主義者把殖民地改變成一個殖民地型的社會，並用強蠻的手段改變殖民地人民的生活方式和風俗習慣，空前未有的摧殘着殖民地國家的文化，壓制民族教育的發展，實行其奴化的教育政策，企圖麻痺殖民地人民的思想意識，夢想永遠在這些殖民地區域里進行無止境的剝削。正是因為這樣，與這種聯合趨勢發展的同時，則又產生了以暴力的形式消滅這個聯合的另一種趨勢，也就是殖民地和附屬國的民族與帝國主義者展開激烈的鬥爭，力謀擺脫帝國主義的束縛，實現民族的真正解放，爭取人民的民主自由以及國家的獨立。所以，它曾經是一個進步的過程，因為它準備了未來的社會主義經濟的精神前提，達到未來社會主義國家基於平等自願原則下的聯合的準備階段，就是「分立為聯合」前提，這又是另一種趨勢，分立的趨勢。

在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發展的世界里，這兩種趨勢——聯合的趨勢和分立的趨勢——之間是不可調和的矛盾。這個對立的矛盾，唯有推翻資本的政權才能得到解決。就是由於這不可調和的矛盾，成為帝國主義國家的內部破產和有機的不安定的基礎。帝國主義間內部的不可避免的衝突，和帝國主義相互之間的不可避免的戰爭，老的殖民國家的崩潰和新的殖民國家的形成，引起了世界政治地圖的重新劃分，這些便是這一基本矛盾的結果。

### 一

殖民統治者踏入東南亞的第一天，就是東南亞民族獨立運動開始的第一天。

最先到東南亞來發展殖民事業的是葡萄牙人，自十五世紀末葉至十七世紀初年，它一直是領先着。葡萄牙以印度的果亞(Goa)為根據地。1511年葡萄牙從果亞出發以武力征服了馬六甲。當它進攻馬六甲時，曾遭到強烈的反擊，馬六甲守軍異常驍勇，以原始的「毒藥箭」武器卻能與葡軍的大砲，從7月25日作戰到8月10日，才被葡方攻下。馬六甲城淪陷後，馬六甲並不從此沉靜下來，它會展開數十年轟轟烈烈的復國運動，復國運動的形式是多樣性的，但是由於勢力的寡不敵眾，最終仍然被殖民主義撲滅了。不過，這種反抗外族統治的民族精神是永存的、不朽的。葡萄牙以馬六甲作為東方貿易的中心，作為繼續向外擴張勢力的據點，向西北與暹羅、緬甸等國，建立了外交關係，並得到若干商業特權。向東南則壓逼爪哇、蘇門答臘、婆羅洲、西里伯斯等地，並發現了摩鹿加羣島。葡萄牙控制了這些區域的香料及其他土產，這樣葡萄牙就稱霸於東南亞了。

正當葡萄牙極力發展東南亞殖民地的時候，西班牙也跟着插足進來，與葡萄牙互相競爭，分庭抗禮。西班牙的第一個目標是菲律賓，但是它不是很容易就取得菲律賓島的；1521年麥哲倫先後抵達菲律賓羣島的荷蒙豪(Homonhou)、三馬島(Samar)以及宿務島(Cebu Island)，並在宿務島登陸。4月27日，麥哲倫親自領兵攻打麥克丹島(Mactan Island)，企圖迅速的把它打下，顯示西班牙的威力，進一步乘勝餘威掃蕩其他各島，但出乎他的意料之外，麥克丹島的民族堅強抗敵，把麥哲倫擊斃，並殺死其部下多人，西班牙被迫只好狼狽敗走。雖然西班牙始終不肯放棄它向東南亞擴張的野心，處心積慮，雖然曾經數次想佔領這塊土地都遭遇失敗。不過，西班牙却不因此心灰氣餒，反而野心勃勃，終於1565年佔領了宿務島。1570年擴展到馬尼拉灣，1571年又奪得馬尼拉，並把此地作為殖民首府。菲律賓就這樣被強暴的西班牙佔領了。

西班牙用橫暴野蠻的方式統治菲律賓，不滿的情緒瀰漫整個菲島，在它統治的三百多年期間，反抗西班牙的行動多到七十二次。1872年卡維德兵工廠二百餘本地兵的起義，殺死西班牙官長多人，這一次的槍戰，引起西班牙人的大事報復，實行更殘暴的壓制和虐待。1896年龐尼法西奧(Andre Bonifacio)和艾格奈爾多(Emillio Aguinaldo)領導「人民子孫的神聖同盟」Supreme Worshipful Association of the Sons of the people，以革命的手段，誓死反抗西班牙。他們主張驅逐教士搗毀教會的資產和房屋，要求人人平等。8月26日，以「巴林泰華的呼喚」(Cry of Balinlawak)為標幟開展了革命戰爭。但是，由於西班牙的援軍迅速抵達，終於把革命軍打敗，西班牙政府又得到暫時的安寧；不過如火如荼的革命浪潮已波及整個呂宋島。

荷蘭是繼葡、西之後第三個把勢力擴張到東南亞的國家。葡萄牙雖圖全力消滅荷蘭勢力在東南亞的發展，但是，每次都彼荷蘭所敗，這樣更增強荷蘭奪取東方貿易的信心。荷蘭起先是通過高明的外交手腕，與各地土王結盟，積極援助各土邦與葡萄牙對抗，同時，對回教又採取讓步的政策，並以高價購買東南亞的土產，博取土著民族的歡心。1602年組織荷蘭東印度公司，以國家勢力作

後盾，企圖壟斷貿易，統一收購土產價格。荷蘭人認為「貿易就是戰爭」，1619年正式佔領爪哇的耶加達，設立東印度公司的總辦事處，自此以後，荷蘭的勢力逐漸向四面八方擴張了。

荷蘭與葡萄牙經過三十多年的勾心鬥角，終於把葡萄牙打垮。1640年佔領馬六甲，此後更利用誘、討、威、脅各種手段，控制了吉打與霹靂，在馬來半島上的統治就日益加強。在印尼方面，1652年，荷蘭東印度公司首先與馬打藍國訂立條約，由馬打藍國正式承認它在爪哇的管轄權，這個賣國的條約，引起馬打藍人的激烈反對，發生暴動，但是仍然被東印度公司用武力壓下來。接着，荷蘭又利用萬丹國王父子相爭之際，獲得萬丹王國的貿易特權。經過一連串的巧取豪奪之後，荷蘭就逐漸囊括了整個印度尼西亞了。

但是，我們絕不可忘記印尼民族的反荷鬥爭的偉大精神，他們奮勇抗敵，揭竿起義，以長矛、竹槍和印尼劍與荷蘭的大砲對抗，雖在敵人優越的武器圍攻之下，他們仍然鬥志堅強，士氣旺盛，勇往直前，毫不畏縮。印尼民族的鬥爭，大大小小不計其數，除了上述的1652年杜魯魯左約(Jrunodjojo)領導反對馬打藍與荷蘭訂立的辱國失土的條約的鬥爭外，還有好多次比較大規模的鬥爭：1678年蘇拉巴帝(Surapati)領導的暴動，以及蘇拉巴帝犧牲後，其黨徒在東爪哇發動的暴動，這個暴動從1912年至1719年才結束；1740年華僑與印尼人民並肩作戰的紅河之役；1750年居阿依打巴(Kjai Tapa)領導萬丹人民的舉義；1825年至1830年日惹王子帝博尼哥羅(Diponegors)領導的起義；1870年至1907年馬達人在西新卡·莽加拉耶(Sisinga Mangaradja)領導下的戰爭；1980年至1895年龍目王的抗荷事件；1873年至1904年亞齊與荷蘭的三十年戰爭；……。

印尼民族以上的戰爭，都是農民戰爭，都是以封建主義為它的政治基礎。是荷蘭在印尼實施農奴制度，把印尼農民變為荷蘭的農奴，殘酷榨取農民血汗的結果。這一系列的農民戰爭，因為它是自發的，缺乏堅強的領導，沒有嚴密的紀律，所以它不但不能摧毀封建主義和帝國主義，反而因為軍事上、政治上受到封建制度的束縛，受到帝國主義的挑撥離間而歸於失敗。

1908年以後，印尼民族運動逐漸從自發走向自覺了，1908年是印尼現代的民族運動的開始，民族運動成為一股有組織的力量。就在這一年，印尼成立了至善社(Budi Utomo)，它是一個上層知識份子的集團，僅着重於文化教育方面的鼓吹，對政治方面並不過問，它很快就衰落下去。不過，它對印尼民族起了啟蒙作用。1912年回教聯盟(Sarekat Islam)也接着成立，它起先是一個宗教和經濟的組織，1913年後，它就由純粹宗教經濟團體變成一個民族解放運動的政黨，回教聯盟的領袖都是屬於資產階級自由主義者。正在那時，荷蘭的民主思想蓬勃興起，當然這種民主思想也會波及印尼，1914年荷蘭社會民主黨的黨員，如史尼列、狄格爾等，在印尼成立印尼社會民主協會(Indnesische Sociaal-Democratische Vereniging)，這樣一來，荷蘭與印尼的進步知識份子結合起來，共同努力組織各種工會。由於這股力量發展的迅速，荷印政府立刻實行鎮壓，把荷蘭籍黨員史尼列、狄格爾

等驅逐出境。1920年5月23日社會民主協會改名為印尼共產黨(Partai Komunis Indonesia)，同年十二月加入第三國際。這時印共的領袖全部都是印尼人了。促使印共產黨產生的因素：第一、荷蘭帝國的侵略，在印尼開發很多大園坵和企業，僱用大批工人，產生了強有力的無產階級；第二、因為當時印尼的一些政黨都是屬於知識份子或資產階級的政黨，印尼無產階級在鬥爭中對政治的覺悟逐漸提高，感到有組織自己政黨的必要；第三、俄國十月革命的勝利，激動了印尼人民，並在共產國際的積極幫助下，印尼共產黨就宣告成立了。

印共成立後，積極組織工人和農民。自從1922年印共黨人塞梅翁(Semaun)統一工運後，回教聯盟在工運的領導權就被印共取而代之。印共領導工人展開一連串的罷工，如：1922年1月五千典當業工人的大罷工；1923年5月三寶壟鐵路工人的罷工，二萬工人中有一萬三千人參加了此次罷工；1925年三寶壟印刷工人、中央醫院看護、船廠工人、泗水鐵廠工人的罷工。這一連串的罷工都被荷印政府用強硬手段鎮壓下去，就是因為這樣，印尼工人階級逐漸認識了荷蘭帝國主義的眞面目，也教育了印尼工人階級，使他們覺悟起來。另一方面，1921年底它又組織了人民同盟(Serikat Rakjat)，這個組織不分宗教信仰、不分階級階層，一切愛國主義者都可以參加，共同為民族獨立而奮鬥。印共和人民同盟的工作都是有計劃的分配，印共着重組織城市工人，而人民同盟則着重組織農民和小資產階級。

1924年12月，印尼共產黨為了統一領導，解散人民同盟，吸收當時人民同盟三萬以上盟員中的最優秀份子到黨內來。印共的組織範圍愈來愈大，革命活動也加強了，遂於1926年底發動武裝革命，這個革命漫延至全印尼，直至1927年初才被當時的荷印政府所敗，統治者進行全面的鎮壓，被捕者共一萬三千多人。

這次武裝革命的失敗，給印尼革命一個沉重的打擊，印尼民族運動從高潮降到低潮，幾乎停頓下來。武裝起義的失敗，使得印尼共產黨喪失對印尼民族運動的強有力的領導權，由於當時印共缺乏理論和革命經驗，鑿下此大錯。失敗原因歸納起來有下列數點：

1. 荷蘭帝國主義的力量過於強大，這是革命失敗的決定因素；
  2. 當時印共沒有一個中央機構統籌全盤計劃，各地各自為政，缺乏了緊密聯絡，造成步伐不一致，各地革命爆發的時間相隔太久，例如蘇門答臘以巴東為中心的起義延至1927年1月才爆發，這時革命已近尾聲了。
  3. 沒有明確的綱領口號，尤其是沒有良好的土地政策，缺乏號召力；
  4. 領導者本身的理論和經驗都不足，對領導革命不能信任，對當時的形勢缺乏深刻和科學的分析，對武裝革命掌握不住；
  5. 當時的起義條件尚未成熟，對於敵我友的力量估計不定，就盲目發動武裝起義，失之過急；
  6. 缺乏工農合作的策略，工人和農民互不關心，造成城市和農村的脫節現象。
- 此次的慘重失敗，使印共近於瓦解，一直到1945年日本無條件投降後，從紅土區集中營回來的黨員才繼續復黨，印共又展開活動，現在又成為印尼最大政黨之一。

(轉入第六版)

(接第五版)

## 東南亞的反殖運動

印尼共產黨的「一一·一二」武裝革命失敗後，印尼的民族運動一時失去了重心，表現出混亂和動搖的現象，但是，很快的又產生了一個左傾的印尼國民黨（Partai Nasional Indonesia）。它的前身是印尼民族協會（Perserikatan Nasional Indonesia），1927年才改為政黨的。印尼國民黨的黨務發展得很迅速，在它的領導下印尼民族運動又繼續向前發展了，1930年荷印政府對這股力量感到恐懼，於是就實行鎮壓，逮捕國民黨數位領袖，蘇加諾就是其中的一位。此次的鎮壓，造成國民黨內部的分裂，妥協派主張把黨解散，急進派主張要有自信心，不要為了給殖民政府稍微一下，就軟弱下來，應該繼續展開黨務活動。由於意見相左，急進派於是退出國民黨另組其他政黨，以薩多諾（Sartono）為首的一批組織印尼黨（Partai Indonesia），以民族主義和自力更生為依據，爭取印尼的解放；以沙里爾（Sutan Sjahrir）為首的一批却另組印尼民族教育會（Pendidikan Nasional Indonesia）以民族與民主為鬥爭原則。1931年蘇加諾釋放後，企圖把印尼黨和民族教育會聯合起來，結果不能如願以償。蘇加諾就參加印尼黨，哈達參加民族教育會。這兩個黨的性質都是相近的，大家都主張通過合法的憲制鬥爭，取得印尼民族的獨立。

1933年蘇加諾第二次被捕，後來哈達與沙里爾也被放逐，民族運動又再次停頓下來，直至1935年蘇多摩組織大印尼黨（Partai Indonesia Raya）以及1939年5月以大印尼黨為首的各黨聯盟的結成後，即印尼政治聯盟（Gadungan Politik Indonesia），印尼民族運動又得到進一步的發展。

荷印政府一面以恐嚇廣大人民，逮捕進步份子，封閉進步團體和政黨，一面利誘上層份子，作其跑腿，企圖掩飾它的真面目。這種兩面政策，阻止不了歷史的潮流，印尼民族運動仍然大踏步前進。

繼荷蘭之後在東南亞崛起的英國，因為荷蘭早已在東南亞立了腳，所以英國在此地的发展每每遭到荷蘭的阻撓，被迫只好暫時退到印度，遂以印度為中心，與中國、日本做生意。由印度到中國、日本的捷徑，是取道馬六甲海峽，此海峽當時是掌握在荷蘭的手里，英國在中印之間找尋一個停泊站，這可說是不容緩的事了。在這個要求促使之下，遂於1786年賴特取得了檳榔嶼，1819年萊佛士又佔領了新加坡，更於1824年英荷兩國在倫敦訂立條約時，重新劃定彼此在東南亞的勢力範圍，印度、錫蘭、馬來半島、檳榔嶼、新加坡屬於英國。摩鹿加羣島、班達羣島、爪哇、蘇門答臘、摩島屬於荷蘭。英國1826年成立包括新加坡、檳榔嶼和馬六甲的海峽殖民地，從此以後，它就繼續向馬來亞的內陸推進，利用柔和外交、離間分化等政策，甚至後來用威脅武力干涉各土邦，至1914年後，馬來亞的各土邦，皆在它的控制之下。它扼住了整個東南亞最重要的交通孔道，在東南亞的霸業也就打下堅固的基礎。

當英國於檳榔嶼建立了據點後，就積極用實力向緬甸進攻，經過三次的戰爭，才佔領了整個緬甸。第一次戰爭是在1824年，英國以海陸兩路進軍，緬甸傑出軍事專家班都拉（Bandula）帶軍奮勇反抗，在衝鋒陣陣時中彈而死，英勇犧牲了。第二次戰爭是在1852年，英國採取強硬措施，用武力合併下緬甸為東印度公司轄地。第三次戰爭是1885年至1886年，這次戰爭因緬甸王廷內部意見不合，所以英國非常迅速的就佔領了上緬甸。不過，這一次併吞，引起了緬甸人民的普遍反抗，各地人民紛紛起義，英國用了四年的時期才把它平定。

英國正在霸佔緬甸的同時，有一英國商

人組織於1877年向汶萊蘇丹租得一塊土地，更於1888年北婆三邦就正式成為東印度公司的保護地。至此，英國在東南亞的殖民事業發展到了頂點，基本上已經完成了。

英國統治馬來亞和緬甸，這種殖民統治當然也遭到此兩地人民激烈的反抗的，它妄想用武力鎮壓民族獨立運動，民族獨立運動在這些地方已經生了根，它要生長，必然也要開花結果，是不可戰勝的。

英國統治緬甸初期的一個很長期間，並沒有遭到緬甸民族強有力的正面反擊，但是民族運動的火焰却在地下暗流着，第一次世界大戰激起緬甸民族運動的高漲。當時緬甸是屬於印度的一個省份，由英國駐印度總督管轄。1919年英國將孟達根——謙爾斯福的改革方案（Montagn-Chelmsford reforms）實行於印度，而未實行於緬甸，這樣一來，造成緬甸人民的極大不滿，各地民族主義團體、佛教青年會和婦女會等團體，便聯合起來組織緬甸佛教聯盟總會（General Council of Buddhist Associations），要求英國在緬甸也實行類似印度的地方自治，他們斷然表示如憲法上不包括地方自治則拒絕接受。但是，英國却置民意於不顧，以緬甸的風俗習慣和政治發展程度與印度不相同，而拒絕緬甸民族的要求。由於英國蠻不講理，緬甸民族運動就在佛教聯盟總會的領導下，大步前進了。

1920年底，仰光大學學生團結起來反對殖民地的教育制度，各地學生也見義勇為地聯合罷課，這就是緬甸的第一次學生運動。除了學生和知識份子之外，緬甸的和尚也加入反帝鬥爭的行列，其中以高僧吳歐德馬和吳威沙拉最著名。

1921年英國在緬甸實行準地方自治，採用代議政治制度，僅是為了緩和民族運動的高漲的欺騙手段而已，是在根本不損害英國的利益下實行的，總督的權力很大，內閣部長的半數由他任命。這部準地方自治憲法是與緬甸民族利益根本不相調和的，因此，緬甸的民族主義者都拒絕參加這種選舉，採取與英國不合作的主張，尤其是那些有政治思想的佛教和尚，他們的影响力更大，能操縱鄉村的選舉，在鄉村中他們被看作是政治首腦。英國得不到民族主義者的支持，就利用封建份子和反動份子強行這種裝飾的民主制，民族主義者則猛烈的展開打擊，攻擊警察、法院和各種政務機關的浪費公款，攻擊政府的不民主，並號召人民使用國貨，拒用外貨。

1929年西方發生經濟大恐慌，緬甸是西方經濟體系的一員，當然也受其波及，使穀米和其他農產品的價格猛跌，三年之內米的價格跌了三分之一，造成緬甸農村發生嚴重的經濟危機，這時緬甸人民對殖民統治者表示極大的憤怒，因此，民族運動更加高漲起來了。農民在飢寒交迫之下，被迫上梁山，1930年12月22日達爾瓦底縣的農民，實行武裝起義，其他許多縣的農民也紛紛響應，加入反帝反迫害的鬥爭洪流中，使英國當局為之震憾，馬上從印度調來大批軍隊，經過三年的時間才鎮壓下去。

就在這農民戰爭期間，德欽黨出現了，這是緬甸第一個政黨。德欽黨負起領導人民爭取民族獨立運動的任務，它領導1936年爆發的第二次學生運動，在鬥爭中組成了全緬學生聯合會，它是一個全國學生的組織機構。緬甸的民族運動的力量日益增長，英國面對強大的民族運動力量，被迫只好在1937年4月實行印緬分治方案，從此緬甸就脫離了附屬於印度的地位，這是緬甸人民的一個勝利，因為它給緬甸人民帶來了較多的自由和民主。

由於英國在緬甸的大量投資，工人階級的人數也愈來愈多，成為一股強大的力量出現於政治舞台上，1938年緬甸石油工人舉行了第一次大規模的罷工，這次的罷工行動被殖民統治當局用武力鎮壓下去。但是，這次事件後，工人階級的反殖反壓迫的力量却逐漸壯大起來，成為緬甸民族運動的主流之一。

馬來亞的民族運動也像其他殖民地國家一樣，起先的鬥爭是自發的，缺乏堅強的組織機構的領導，是一些零星的反抗，即使有較大規模的鬥爭，也是散漫和沒有組織的。1920年馬來亞華人反對當時施行的學校註冊和教員註冊教育條例，這些法令的施行目的在於加強奴化馬來亞的華人。這次華人反壓迫的鬥爭被英殖民政府用武力鎮壓下去。

1931年馬來亞共產黨正式成立，這是馬來亞最早的政黨，它成立後就展開以星洲為中心的地下活動，因為當時它是一個非法的政黨。自1931年至1941年日本法西斯侵入馬來亞期間，以領導馬來亞工人罷工為其主要的鬥爭，1935年及其後，曾領導了多次大規模的大罷工，當時震動全馬的吉隆坡附近煤炭山的大罷工，就是在它領導下進行的。1937年日本侵入中國的東北時，它組織了抗日救國會，以經濟援助中國的抗日戰爭，並號召馬來亞青年赴中國參加抗日戰爭，它的勢力從此就逐漸地壯大了。

就在英國步步吞併緬甸的時候，法國也接踵插入東南亞的越南。它藉助阮福映推翻阮文惠，恢復其在越南的政權，得到滲透越南的機會。1858年乘英國集中精神鎮壓印度「僱傭兵之變」，無暇顧到中南半島時，派兵攻打越南，越南政府兵敗，法國遂於1862年得到交趾支那地方。以此地為中心，更向西推進，1863年這柬埔寨成為它的保護國。

法國蠶食政策一步緊接一步，又於1882年進攻越南，越南當時聯合黑旗黨（太平天國的一支軍隊）共同抗敵，雖然連敗法軍，但最終仍然勢力不敵，1883年8月雙方訂立條約，承認法國為越南的保護國。越南人民對這個條約非常憤怒，中國清政府也表示抗議，因為條約規定，廢止越南對中國的朝貢。這樣一來，促成「中法戰爭」的爆發，中國與越南人民遂聯合共同反抗法國霸佔越南的行為，把法國打得落花流水，但是發生了天下奇聞怪事，中國却因得勝，而承認法國為越南的保護國，這樣，越南便歸法國所佔有了。

法國奪得越南後，就進一步把柬埔寨和寮國控制在它的手中。中印半島上的越南三邦，便成了法國的殖民地。在它佔領越南、柬埔寨和寮國後的初期，雖有一些小規模的暴動，一般來說，由於法國勢力的強大，民族運動的力量可以說是很微小的。

越南初期的民族運動是受了西方民主思想影響而發生的。最先接受西方民主思想的當然是一批知識份子，當時廣大勞苦大眾對民族獨立運動仍然冷淡無知。這批民族主義知識份子，不能把民族獨立運動與廣大民眾結合成一股堅強無比的力量，只是由少數的知識青年在搞民族運動，加以他們沒有計劃的努力，很快就被法國當局壓制下去，1907年河內大學學生的示威運動也不能例外。但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越南的民族運動就起了根本的改變，在此以前的民族運動，只是一些知識份子與法國當局之間的小衝突而已。在此以後，民族運動的範圍擴大了，從知識份子逐漸深入到廣大勞苦羣眾中。因為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法國當局強迫調遣十萬印度支那人到法國當兵或做苦工，這些人在戰爭的苦難中受了西方民主的影響，開始具有革命的思想，戰爭結束後，即1918年

這些人回到越南，從此越南民族運動起了巨大的變化。戰爭也給越南人民帶來許多的災難，尤其是勞工階級的生活更是悲慘，他們對於現狀感到非常不滿，這種客觀環境給予人民對於民族主義和革命的宣傳很富有感受性。1915年越南成立了少年安南革命黨（The Revolutionary Party of Young Annam），這個黨的組織很薄弱，各領袖之間互相猜忌，派別互相鬥爭，1929年共產主義分子宣布退出，此黨也隨着死亡。1930年共產主義分子組織印度支那共產黨，它積極領導人民反帝反封建，1930年的延灣起義，就是由它領導的，這次的起義雖然奪得政權，不過這個政府很快就失敗了。起義失敗後，它處於極端困難的環境，進行組織工作。1936—1939年它又活躍起來，組織印度支那民主統一戰綫，團結各階層人民進行革命鬥爭。

另外一個政黨，安南民族主義黨（The Nationalist Annamite Party），這個黨是青年學生的組織，黨員非常自由散漫，不遵守紀律，也不能鼓舞羣眾參加革命，延灣起義後，有幾個領袖被捕，1933年該黨即告解散。

美國獨立後的經濟飛速地發展，十九世紀末葉，它對擴充領土遠至太平洋發生了極大的興趣，它認為菲律賓是建立戰略基地最好的地方，佔領了菲律賓，更可以增強它對中國、日本以及東南亞的商業貿易。

1898年美國與西班牙發生戰爭，美國在菲律賓擊敗西班牙艦隊，並封鎖馬尼拉港口。另一方面，又以幫助菲律賓爭取獨立為名，利用反西班牙的流亡革命領袖阿基拉度（Emilis Aguinaldo），在內陸組織游擊隊，資以軍火，進行里應外合的反西班牙戰爭，西班牙終於守軍不敵，宣佈投降。美西訂立「巴黎條約」，西班牙將菲律賓讓與美國。但另一方面，菲律賓革命領袖阿基拉度却宣佈菲律賓獨立，成立國會。這種舉動，顯然與美國的利益發生尖銳矛盾。美國當然不肯放過菲律賓，遂於1899年2月4日又向菲律賓發動攻擊，當時菲律賓為了民族獨立，軍民緊密合作，誓死反抗到底，經過三個月時間的苦戰，由於美軍的強大，革命力量最終被撲滅下去，美國正式佔領了菲律賓。民族戰爭雖被壓下，但民族運動的浪潮永不停息地向美國殖民統治的圍牆衝擊。

從上面簡略描繪東南亞民族運動的畫面里，我們清楚地看到幾個事實：

1. 帝國主義每佔東南亞的一寸土地，就遇到東南亞民族的一次強烈的反抗。帝國主義雖然暫時能用強大的武力，把民族運動鎮壓下去，但是，這種暫時性的強大是不能持久的，是會衰弱下去的，是優勢中的弱勢。相反的，民族運動雖被鎮壓下來，但是，這種民族運動力量的相對薄弱是暫時的，是會壯大的，是弱勢中的優勢。

2. 東南亞的民族運動，起先是自發的，是一些沒有堅強組織，沒有紀律，步伐不一致的鬥爭；在鬥爭中，東南亞民族逐漸認識到組織的重要，因此，民族獨立運動就從自發性變成自覺性了，以有組織，有步驟，有目標地向殖民統治者反擊，同時，也馬上取得了輝煌的成績。

3. 帝國主義間的利益是矛盾的，為了各自的利益，明爭暗鬥，一有機會，就不惜付之武力，把自己的對手打倒；葡萄牙和西班牙就是這樣的情況下，被驅出東南亞的。就是後來盤據於東南亞的幾個帝國主義，也是經常發生磨擦，英國與荷蘭為了新加坡和印尼發生糾紛；英國與法國為了中南半島也互相爭奪，泰國就在這兩股勢力的均衡下，成為緩衝國，保持了獨立地位。爭奪殖民地的帝國主義戰爭，似乎是不可避免的。（上）

## 光榮的歷史

越南是一個富饒的國家，早在1856年法國便開始了對它進行武裝侵略。到1884年，才完全佔領它而建立起殖民統治政權。法國的入侵，引起了越南人民激烈反抗，從被侵略的第一天起，越南人民就展開了英勇的抗法鬥爭，使到法殖民者沒有一天安寧，但是，越南人民的鬥爭在初時是沒有組織性的，往往遭到法殖民者血腥鎮壓。一直到了1930年，越南出現了一個反殖政黨，越南民族的鬥爭才進入一個嶄新的階段，在堅強的領導下，展開有組織的自覺鬥爭。

當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時，日本法西斯在1940年揮軍侵入印度支那，一向對殖民地人民耀武揚威的法國軍隊，完全失去抵抗力，一下就被日軍解除武裝，徹底表現了法殖民者的無能。在這時候，越南人民英勇地擔負起抵抗日本侵略者的任務。1941年5月殖一個包括越南各民族各階層的民族陣線組織——「越南獨立同盟」（簡稱越盟）宣告成立，統一領導鬥爭，於是，這場反侵略的民族解放運動更加蓬勃地發展起來，人民舉行幾次起義，並且在北部各省建立起六個解放區。牽制着大量日本侵略軍，有力地支援了東南亞人民反擊日本侵略的鬥爭。

世界各國人民反侵略、反殖民主義的鬥爭是互相支援的，越南人民進行的民族鬥爭，在世界人民反法西斯鬥爭節節勝利的鼓舞下，越戰越勇，終於在日法西斯總崩潰的前夕，舉行全面起義，趕走日本侵略者，建立自己的民族政府，向全世界莊嚴地宣告「越南民主共和國」的成立。這時是1945年8月。

## 七年抗法戰爭

越南民主共和國成立後一個月，法國軍隊就在開往越南接受日軍投降的英國軍隊掩護下，重新進行侵略。首先向越南南部進攻。但是，一開始越南人民就給予法侵略軍以沉重打擊，這使到法國當局認識到：在反法西斯鬥爭中壯大起來的越南人民，已不是可以輕易被征服的，同時，它也看到，自己經過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馬上又要開始大規模的侵略戰爭，顯然心長力拙，沒有力量辦到的。這樣，狡猾的法殖民者開始耍弄兩面手法，一方面，表示接受談判建議，與越南政府在1946年6月及9月分別在河內和巴黎談判，並且簽訂了「初步協定」和「法越臨時協定」，規定法越雙方停止敵對行動；法國承認越南民主共和國為一自由國家，有自己的政府，軍隊和財政。一方面，藉談判拖延時間，以便積極重整武裝力量，準備再次發動進攻。這是因為法國的接受談判並不是真心誠意的，所以，從談判期間到「法越臨時協定」的簽訂，不斷地延宕，製造挑撥事件；到了軍力充分準備妥當時，在1947年3月就大舉進攻越南首都河內，開始全面性的武裝干涉。

法國強把戰爭加在越南（寮國，高棉）人民的頭上，這樣，印支人民被迫再次拿起武器反擊侵略者，展開一場民族解放的戰爭。

越南人民在他們的政府領導下，堅持了7年（1947—1954）的抗法戰爭，終於在戰役中包圍并殲滅全部法國的精銳部隊，沉重地打擊法國殖民者，也粉碎了美國干涉和擴大越南戰爭的陰謀，（因為這時美國在朝鮮戰場上被迫停火，所以企圖擴大越南戰爭，以求達到變越南為從南方侵略中國的戰爭基地。）迫使法國不得不接受和平談判的建議。

美國在越南這場戰爭中，始終是法國得力的支持者，在七年的戰爭里頭，美國共給予法國四十億美元的軍事援助，積極支持屠殺越南人民的戰爭，但是，美國的大筆軍

事援助，并不能挽救法殖民者失敗的命運，只不過暴露它是殖民地人民的兇惡敵人而已。

## 日內瓦協議

但是，美國并不甘心自己的失敗，企圖阻撓日內瓦印支和平會議的召開，而在會議召開之後，一直採取破壞行動，但是，當時的和平力量已對戰爭勢力取得優勢，經過4個月的會議鬥爭，挫敗了美國的破壞陰謀，就印支和平問題達成協議——這就是著名的日內瓦協議。協議的重要內容有：

- （一）尊重越南（寮國和柬埔寨也受同樣保證）的獨立、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
- （二）對它（們）的內政不作任何干涉；
- （三）不得對任何人和團體因其在戰爭中的活動而加以任何報復和歧視，並保證他們的民主自由權利；
- （四）禁止從境外運進外國軍隊和軍事人員以及各種武器和彈藥；
- （五）禁止任何外國在它（們）的領土上建立軍事基地；不參加任何軍事同盟；
- （六）不許被利用為侵略政策服務。

會議又規定北緯17°為臨時軍事分界綫，以及規定全越南應在1956年7月舉行全國自由選舉，以實現在民主基礎上的統一。

這次出席日內瓦印支和平會議的國家，有蘇聯、中國、美國、英國以及交戰雙方的法國和印支三邦（越、寮、柬）。蘇聯和英國是會議的聯合主席。雖然，會議的協議原則，與會各國都給予承認，但是，在簽字於協議上的那天，美國却節外生枝，竟拒絕簽字。美國拒絕簽字的目的是非常明顯的，那就是為日後蹂躪日內瓦協議而逃脫責任。自從印支停戰以來，美國在印支的每一個行動，都證明了當時這一點。

## 美法之爭

停戰之後，美國勢力進一步侵入南越，排擠法國勢力。在美國策動下，1955年10月，吳廷炎把親法的保大從國家元首寶座上拉下來，並搞出一個什麼「越南共和國」，自任總統兼總理。吳廷炎與保大之間爭奪權利之爭，表面看來，似乎是南越統治集團內部的矛盾和鬥爭，實質上却是美法兩國為爭奪南越所展開明爭暗鬥的表面化。因為保大一向被公認是法國手中的木偶，而吳廷炎却是由美國一手扶養「成人」。這場航牘的爭奪戰，以吳廷炎取勝保大敗北而告終，這說明法國在經濟上和軍事上都敵不過美國而被美國壓倒。美國在第二次大戰中不但沒有遭受戰爭的破壞，而且發了一筆戰爭橫財，使到經濟和軍事力量不斷膨脹擴張，凌駕于英法等老牌殖民者之上；戰後英法這些老牌殖民主義國家的黃金時代已經過去了，同時又面對不斷高漲的民族解放運動，使到它們窮于對付。美國就一心一意企圖打進它們的殖民地，取而代之。在印支戰爭中，美國幫助法國打仗，除了是新老殖民主義者互相勾結鎮壓殖民地人民之外，就是準備讓法國去打精疲力竭，然後由美國出來替法國收拾殘局，達到踢掉法國，獨佔越南的目的。

# 美國在南越幹甚麼？

·文鼎·

雖然，美國企圖獨佔整個越南的美夢，被越南人民所粉碎了，但是，它却奪到排擠法國，佔領越南的目的。從吳廷炎上台開始，南越就正式淪為美國的半殖民地。吳廷炎政權便在美國指揮棒下，想出各種調子，表演各種醜劇，對南越人民進行血腥統治。

## 血腥統治的開始

吳廷炎一登台就高喊他不是日內瓦協議的簽字者，不受協議的約束。隨後破壞在1956年7月舉行越南全國普選，實現在民主基礎上統一的規定，並且在1956年3日4日在南越舉行了非法的片面選舉，制定「憲法」，規定總統（他自己）有權代替和強迫「國會」頒佈法令、「左右」國會的任期和解散國會。

另一方面，對人民展開進攻，不斷在各省、縣進行大規模的掃蕩，尤其對前抗戰人員及其家屬加以捕殺，把成千上萬的無辜人民投入監獄。例如偽選舉遭到人民抵制時，便對幾乎所有省份發動五十多次的搜捕行動，每次行動至少出動一個團的兵力，僅西貢一地，大批特務，警察三更半夜進行搜捕，在一個月里就拘捕了千多人。59年，更頒佈「59年第十號」法令，實行戰時法律，設立「特別軍事法庭」，在九個省判決了幾十宗死刑案件和苦役，對前抗戰人員加以特別殘酷的迫害；自從吳廷炎上台到60年的六年統治中，共有26萬人被投進監獄，二萬人被處決，且不斷發生集體毒死政治犯事件，59年又再下毒殺害集中營里千多名政治犯；根據「戰時法律」，許多區域被劃為戒嚴區，在那里，只要發現任何人影，就可以立即開槍射擊。

吳廷炎政權鎮壓人民的程度，也可以其數目龐大的軍隊得到證明：南越人口還不足一千五百萬，吳廷炎政權却擁有各類常備軍數目竟達35萬之眾，大約每43個居民就有一個士兵的比例，而其軍事支出經常佔財政預算支出的90%。

## 破壞日內瓦協議

吳廷炎政權用以屠殺人民的武器，是美國源源不絕地供給的，僅59年與60年兩年內，美國就先後運進價值4765萬8千美元與7441萬2千美元的武器，同時，又通過東南亞的某些反動派把大批武器輸入南越。這些武器包括裝甲車、坦克、大砲、火箭噴射器。還有轟炸機、直昇機、戰鬥機、艦艇、巡邏艇、掃雷艇等不計在內。美國的「軍事顧問」也隨着戰略物質而大量地湧進南越，「教導」南越軍隊如何掌握運用美製武器屠殺人民。

美國的經濟援助帶給南越的工業萎縮，農村破產。以美國貸款創辦的企業，必須讓美國私人資本投資，由于整個國民經濟受到美資的嚴重滲透和控制，結果僅60年就有784間大小民族資本的工廠宣佈倒閉；美國的經濟援助還以傾出美國剩餘農產品的辦法來實現。吳廷炎政權為了迎合其主子的政策，竟然限制農業生產，迫使農民減產；另外，對農村的不斷掃蕩，也使到廣大農地荒蕪，農民陷于困境。這樣，一向以產米著名的越南南方，不久前已開始鬧米荒，伸手向外國貸米。

美國對南越的金融經濟是為所欲為的，如68年7月起，美國再次把美元和南越幣值的匯兌比從35元南越幣兌換一美元，改為74元兌換一美元。美國可以隨意降低南越的幣值，不禁使人要問：美國怎麼有權利呢？難道南越不是在實質上已淪為美國的殖民地嗎？

美國早已把南越變成一個美國在東南亞最大的軍事基地之一。這個軍事基地是作為準備侵略越南民主共和國與中國的跳板，以及鎮壓東南亞的民族解放運動的根據地。不斷侵犯柬埔寨，企圖壓迫它放棄和平中立的外交政策；干涉寮國內政，擴大寮國內戰，這些行動就是從南越和泰國雙方進行的。當58年台灣海峽局勢緊張的時候，美國在南越的緊張備戰活動更加明顯：除了輸入大批戰略物建戰略公路，如西貢到邊和、邦美蜀到寧加、崑崙到廣義、波來古到歸仁等戰略公路。

到今年為止，美國在南越領土上新建和擴建的空軍基地達五十多個，海軍基地達二十多個，這又不是很能說明美國究竟想干什麼嗎？

南越是被日內瓦協議禁止參加任何軍事同盟的，但是，它却粗暴地破壞協議，參加東南亞全盟的各種軍事活動，實際上已成這個軍事全盟的一個成員國。大家知道，東南亞軍事全盟是西方列強拼湊起來的戰爭組織，專以侵略和鎮壓東南亞國家的民族運動為己任。

就這樣，日內瓦協議關於越南的各項重要條款，已經是遭受美國——吳廷炎集團徹底破壞了。

## 「民族解放陣綫」的成立

但是美國進一步變南越為它的殖民地的政策，美國——吳廷炎統治集團的血腥鎮壓，激起了南越人民堅決的反抗，人民已經廣泛地團結起來，各階層人民組織了「民族解放陣綫」，領導人民進行反對美國——吳廷炎統治集團的民族解放鬥爭。

最近，「越南南方民族解放陣綫」，頒佈政策綱領表明其對內政策是實行民族主義，對外政策是走和平中立道路。這政策綱領主要包括以下幾項：

- 一、尊重日內瓦協議；撤退美國軍事人員及戰略物資；
- 二、立即恢復和平；停止政治鎮壓，實行民主政治；
- 三、解散現存國會，重新舉行選舉；制定新憲法，重新選舉總統；
- 四、建立獨立、自主經濟，改善民生；實行減租，進而解決農民土地問題，實現耕者有其田；與各國建立貿易關係；廢除官僚壟斷資本；
- 五、對外實行中立及和平的外交政策；建立包括南越，柬埔寨及寮國的印度支那中立地帶；
- 六、恢復南北正常關係，實現和平統一；反對侵略戰爭，積極保衛世界和平。

「民族解放陣綫」的成立，標誌着南越人民鬥爭更具規模，更有力量，人民武裝力量建立起來了，在進行民族解放的鬥爭中，逐漸地壯大，從開始的幾百人發展到現在近三萬人的隊伍，又不斷在戰爭中從吳廷炎軍隊手中繳獲新式美製武器裝備自己，使到從簡陋的土槍土砲而進入擁有新式武器的境地。

（轉入第八版）

# 什麼是法律？

賈

「法律」這個名詞最近報章的引用幾乎觸目皆是。比如，新馬合併的爭論被說是一個「法律」問題，尤其是「公民」與「國民」是否一樣，似乎是更深奧的法律問題，應由「法律專家」處理，做老百姓的是解決不了的；又如，說反假合併都是共產黨份子作的孽，而且，還希望那些「在老斯面前發誓」的人有勇氣控告指責者，到法庭應法律的戰等等。看來法律不但是恫嚇人民的好法寶，而且還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呢。幸虧英國法律向來有句格言：「對法律無知是不能給予寬恕的」(Ignorance of law is not excuse)，我們討論什麼是法律，大概不致引起法律專家的非議罷。

何謂法律？這個問題幾千年來便為人們爭論不休，而給予法律下定義的學者也不勝枚舉。如Cicero：「法律是最高理智」，Celsus：「法律是良善與正義之術」，奧斯丁：「法律是一個主權者之命令」等等。然而，這些定義都或多或少地避開法律的本質不談而有意無意地引導讀者走入玄虛莫測的歧途，以為法律是難以理解的。究竟法律是不是良善與正義之術？是不是最高理智？答案是否定的。因為如果真的像所說的一樣，那麼，為什麼在奴隸社會里，法律却容許奴隸主剝奪奴隸的人身自由，壓迫和剝削他們，為什麼在資本主義社會里，法律却容許大企業吞併小企業，而致使小企業者傾家蕩產呢？至於「是一個主權者之命令」却僅僅說明法律的制定者而已。大家都知道，世界上最早的第一部法典是漢穆拉比法典，它是由公元前十八世紀巴比倫王漢穆拉比編集而成。那時，巴比倫正處於奴隸佔有制

時代。依據漢穆拉比法典中規定「凡是窩藏逃亡的奴隸者應被處以死刑」「無力償還債務或繳納地租的農民必須將其子女給債主做奴隸」，這充分地說明法律乃是為了維持統治者剝削人民的秩序，保障統治者的統治的安寧而確立的。

第一部法典產生於奴隸佔有制時代，並不是偶然的。奴隸佔有制社會是第一個剝削制度。原始公社的集體勞動，大家分享生產成果的生產關係已被逐步在發展中的新的生產力打破了，社會勞動已產生分工，而生產也有了剩餘，私有財產制慢慢形成了，人與人之間分化成兩個敵對的階級，奴隸主掌握了生產工具而對奴隸的勞動成果進行剝削。誠然，在這種形態下的社會，是必須要有一種工具來保護私有財產和加強統治階級對奴隸的剝削的行動描述為天經地義、合情合理的。因此，始產生了所謂維持社會秩序的主權者之命令的法律。依此，我們知道法律乃是隨着人剝削人的社會的產生而來的，並不是什麼良善與正義之術。漢穆拉比便忠實地反映了這個實質。以上是法律的產生的真正面貌和其本身固有的精神實質。雖然，從奴隸佔有制社會進展到今天資本主義的社會，法律本身也隨着整個自然物質世界的發展而發展，在各個社會制度有着不同的觀點和內容，但是，這期間，各個不同制度的社會都在經濟上存着共同的特點——人剝削人，因此，作為上層建築的法律，脫離不了其誕生的意義，即一直為統治階級服務的意義。

法律除了替統治階級維持其剝削制度的秩序就別無意義嗎？在有人剝削人的階級社會這點是可以肯定的。但這並不是說法律絕對不可能替人民服務，主要的決定關鍵，是要看法律由誰操縱，由誰行使，如果操縱和行使法律的人是站在人民的立場，是真正替人民做事，並始終堅持公正和合理的原則，那末，法律對人民有利，就能替人民服務。

作為英殖民地的新加坡，其法律絕大部

分是抄襲英國的，當然，它的特點便是為殖民地統治者的利益而服務的。所謂「非法」、「合法」，是以殖民地統治者的利益為依歸是必然的道理。比如，在鄉村展開識字運動，開識字班，依據本邦法律，必須申請批准，而能批准的條件是複雜、繁多的，因此，多數識字班的展開是無法申請的，對人民而言，識字班是為社會掃除文盲，提高人民的文化智識，促進鄉民向善發展，更足以藉而減少犯罪案件的發生，依情依理該是合法的。但對統治者却是不太適宜和高興的一件事，因為人民文化水平提高了，它的統治壽命便無形縮短，所以，法律便規定它沒有申請是非法的。在不合理的社會里，往往有許多事情和行動對統治者來說是認為非法的，但對人民來說却是合法的。這原是不足為奇的現象，但它對法律的所謂維持秩序和良善正義藝術作了一個莫大的諷刺。

「對法律無知是不能給予寬恕的」這是英國法律最大的原則。這原則不過用來表明法律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每個人都得了解法律，依法行事。究竟法律是真的「神聖不可侵犯」的嗎？既然法律是為了維持社會秩序，理應如此。但事實上正因為它本身是為統治者服務，而所謂「神聖不可侵犯」也是相對的，換句話說，如果對統治者有利，它的確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反之，法律是可以被統治者一腳踢開，而踢開法律的人依然是合法，並非「不能給予寬恕」。

事實是理論的最好不過的証人。我們不須翻史書我詞典，便可撈來一把例子。

馬來亞憲法中明文規定：任何公民都享有人身言論、結社出版……基本人權。憲法是國家大法，其他的一切法律都是從屬於憲法。所以，若說法律是不可侵犯的，那麼憲法更是至高無上的了。這是法律專家們所同意的吧。可是，且看吧。緊急法令、內部治安法令、本邦的公安法令；多如恆河沙數的法律條文，其實質都是屬於緊急法令性質的，所以除了否定憲法所賦給人民的基本權力

外，有那一條是加強、擴大或鞏固憲法中的基本權力？

在「自由世界」陣容里的國家如南非的張勉、朴正熙、張都云等的一連串政變聲中，我們可以看到今天朴正熙控告或對張勉處刑，明天又是張都云控告或對朴正熙處刑，這種行為我們說它們拿國家、法律來開玩笑並不過份，但這種例子既道明在同時間、同地點、相同的法律條文的不同理解、不同應用、任意侵犯，又說明了法律純粹是統治者的工具實質。

從國際公法上證據也不難找到。遠的不談，拿去年的美國侵略古巴事件，美國U—2、RB—47型飛機侵入蘇聯領空事件，還有……讓大家再往下想吧。

認識了法律是怎麼一回事後，讓我們回頭追溯本邦的一些情況，政府一向強調什麼維護法律的尊嚴啦，維持社會的秩序和安寧啦，控告某人犯法啦，指責某種活動是非法啦等等，那對於其動機可一清二楚了，而且，細細地想起來那是十分有趣的。太古的例子，一些人須費神去找詞典翻史書，而後又來寫聲明、罵抄襲，離開我國太遠的又恐怕他們對地圖不太熟悉。但為了不帶給人家麻煩，雖然有被指為華人的沙文主義的可能，但這畢竟事小，所以不妨姑且「沙」一下，就以中國的清代為例罷！清朝末期就是動不動到處抓革命黨以「正法」的，那時認為革命黨徒乃無賴非法之徒，破壞國家大法，所以「正法」是很要緊的。結果，皇清大法是正不了，倒合却是真的。

歷史是實事的記載，歷史的發展是有它一定的規律性。所以，藉歷史為借鏡，並明察當前的情勢，當有助於自己的行事，而不致于落個不堪回首。

法律乍看起來多少感到它的深奧莫測，而難于捉摸，但是，明白了法律是統治階級的工具後，就如在亂麻中領到頭緒。于是對於法律的制定用意，給人民帶來的損益，便不難有定論、有估價了。

(接自第七版)

## 美國在南越幹甚麼？

### 加強侵略活動

南越人民的武裝力量給予美國——吳廷炎統治集團以沉重打擊，使到華盛頓當局坐立不安，為了挽救被趕出去的命運，美國已顧不了掩飾，而公開地採取直接的干涉。去年五月美國副總統匆匆忙忙趕到西貢，親自向吳廷炎面授機宜，一方面進行政治欺騙，起草「財政和經濟發展計劃」，一面積極準備參戰，擴大吳廷炎軍隊二萬名。六月再派出一個「觀察團」到南越，以便「觀察」後向美國總統肯尼迪建議：如何以資金和軍火加強吳廷炎的武裝；擬定對付游擊戰的戰略以及改善交通通訊系統。根據這些建議，美國國務院特別設立一個「越南特別工作組」，專門研究怎樣消滅越南人民武裝力量的問題。十月中旬，肯尼迪又派遣欠下朝鮮人民滿身血債的泰勒將軍，率領龐大調查團到南越實地調查戰況。這次，泰勒將軍提出的報告書，直接了當「考慮美國直接參戰的問題」了。緊接着便有美國航空母艦「核心」號運進百名「空軍人員」、四十架直昇機和相當數量的B—26型轟炸機，「去加強實力」。美國第七艦隊也日夜游戈於越南內海。

近幾年來，美國「軍事人員」不斷地湧進南越，據目前的非正式統計，這些「軍事

人員」的數目已達到七千名，他們是屬於「美國軍事援助顧問團」的，擔任訓練陸、海、空三軍；控制監察、後勤和情報等部門；還設立心理作戰部，檢查南越軍隊官兵和管理南越軍糧等部門；草擬作戰計劃、指揮作戰等等。這些事實，完全證明——美國軍人對吳廷炎政權，不僅是顧問而且是南越的真正統治者。

### 肯尼迪的抵賴

儘管美國肯尼迪一味抵賴，說什麼美國軍人只作顧問而不參戰，但是在他聲明「在南越之美軍人已奉命在被攻擊時，實行自衛」的一年前，美國軍人已實實在在參加戰爭了。去年下半年，美國——吳廷炎統治集團發動的三千次規模不等的掃蕩戰中，以「仙洞」、「堅決前進」、「藍山」和「空白」為名的最大幾次掃蕩，就是由美國的麥加爾將軍、提姆斯將軍、伊格爾斯將軍和肯尼特上校、史密斯上校、雅各布遜上校為首的美國軍官指揮的。美國空軍還親身出馬轟炸了南越許多地區。

美國副國防部長在一次記者招待會上說：美國在南越擴大「准軍事行動」的計劃，首先是訓練美國的「特別部隊」，然後把他們派到「需要」的地區進行「指揮和學習」

。什麼是特種部隊呢？美國記者這樣寫道：他們受過嚴密游擊戰爭的「嚴格訓練，能够在熱帶條件下生存和作戰」。在肯尼迪發表談話之前，美國全國廣播公司記者羅森森在今年1月5號晚的電視廣播節目上就招供說：我們（美國）的空軍正在那裏（指南越）進行戰鬥活動。突擊隊和特種部隊正在叢林和三角洲地區進行作戰，「美國軍官對於在那裏的重要軍事活動有完全的指揮權。我們（美國）在越來越大的程度上，在軍事方面積極參與這樣的戰爭」。

美國總統的弟弟羅伯·肯尼迪（美國總統檢查長）到南越途中，迫于事實，也不得不承認：「美軍決留于南越並與其並肩作戰。」他們（指美國軍人）是介入一場戰爭，倘若需要一項特別的努力，則美國是準備作出這項努力。」這位美國總統檢查長這席殺氣騰騰、準備將東南亞投入戰爭的話，無意中給予他的哥哥——美國總統一個有力駁斥，那就是如「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所說的：「美國人又一次在亞洲參加一場不宜而戰的戰爭了」。

今年二月美國派遣一個四星上將哈金斯到南越成立「司令部」，與美國防部長三番四次飛往菲律賓召開美駐南越大使和在南越指揮作戰的將軍作戰的將軍們的會議，以及美軍太平洋軍總司令主持的謀劃南越戰爭的會議，都表明美國是在南越進行一場真空的戰爭。這使到肯尼迪的聲明成為徒勞無益和作賊心虛的招供。

### 幾點小結語

(一) 美國一直抵賴參加戰爭是包藏很大陰謀的。自從在朝鮮發動侵略被打得焦頭爛額以後，美國便改變侵略方式，發明一種

「只准自己打人，不准人家回手」的「新戰術」。美國一面對南越人民進行戰爭，一面高喊沒有參戰，妄想使越南人民不能起來反擊它，使日內瓦協議簽字國出來制止它的侵略。但是，這種如意算盤終歸要落空的，美國所玩弄的陰謀，早就被各國人民看穿了。

(二) 美國另一個遮眼手法，便是高喊：共產黨侵略！但是，任何讀過「民族解放陣綫」的政策綱領的人，就會發現，南越根本不發生什麼共產黨侵略，而是南越人民真正正要求擺脫美國——吳廷炎統治集團的統治，實現在國內實行民族主義，對外執行和平中立政策的民族鬥爭。如果按照美國的邏輯，好像南越人民和南越共產黨還在侵略南越領土，而不是美國侵略南越了，很明顯的，美國是在「賊喊捉賊」。

美國高喊共產黨侵略的用意是再明白不過的。那就是企圖嚇唬一些缺乏堅決反對帝國主義侵略的人們，破壞各殖民地人民之間的團結和互相支援，孤立被侵略者，方便美國輕而易舉地加以消滅。

(三) 美國加強其對南越的武裝干涉，已日益嚴重地威脅東南亞的和平，東南亞人民絕不願給拖進一場戰爭里去，我們譴責好戰份子的活動，要求美國立即恢復和尊重日內瓦協議，撤出它的軍事人員和戰略物資，恢復南越和平，讓南越人民自行解決他們的國家問題。

越南人民具有悠久的反殖鬥爭歷史，他們是千錘百鍊的反殖鬥士，在以前艱苦的環境下戰勝了美國支持的法國，在目前大好國際形勢下，他們一定可以趕走美國侵略者，打倒美國——吳廷炎反動統治集團。



# 日本壟斷資本體制形成之概略

●南人●

衆所周知，日本自朝鮮戰爭爆發後，因為負了西方軍需生產（主要為美軍）而迅速恢復了其工業基礎。朝鮮戰爭結束後，其工業總產量已超過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二倍以上，其中以機械製造業為最發達。其壟斷資本主義體制也逐步恢復規模，甚至遠遠超過其戰前之勢力。

經過戰後16年以上的奮鬥，日本的經濟面貌可說已經大大改觀。池田勇人上台組閣後，便宣佈日本經濟的成長率已達9%，比最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美國的4%成長率還要高，同時還得意洋洋地宣傳其所謂「所得倍增」計劃。但自去年底（1961年）起，物價暴漲（約25%）、股票暴落及輸入超而帶來的外匯「赤字」後，池田氏的「所得倍增論」不但受到執政黨（自由民主黨）內批評，也受到一般國民與輿論界的攻擊。

日本的財閥，其勢力之大，規模之巨是世人所熟知的事實。屢次的向外經濟擴張、軍事侵略都與這些財閥有分不開的密切關係。日本戰敗初期，以美國的Corwin D. Edwards為首的財閥調查團，承認日本壟斷資本集團為一切戰爭的禍首，非徹底排除不可。但隨着世界情勢的推移，在「日美合作」的「大前提」下，日本的壟斷資本集團不但受到任何損傷，美國更幫助其「現代化」……日本壟斷資本的將來動向是大家所關心的。為了研究日本壟斷資本主義形成的經過，筆者特借本文以供參考。

在中日戰爭（1894—1895）期間前後進入產業資本形成時期的日本資本主義，隨着日俄戰爭（1904—1905）的勝利，而于1910年時，已經很快地向壟斷資本主義階段移行了。

雖然於中日戰役後強加于中國的各種不合理條款給日本暫時帶來空前的繁榮景氣，而日俄戰爭後，各種企業也還不見得有顯著的發展。但是自1906年起實行鐵路國有化及力促外資輸入，各種企業便趁機力圖擴張，新興的企業也有如雨後春筍一般地建設了起來，這種傾向和日本帝國主義霸佔中國東北的經濟利益及創立南滿鐵道會社（即中國東北設立的鐵道公司）是分不開的。當時設立

最多的是電氣、鐵礦、紡織、化肥等工業。增加資本、合併企業、合同是當時新興企業的一個特征。

然而這種高潮在短期間里便消退下來，原因是1907年1月日本股票市場不斷暴落。隨後日本整個經濟體系便陷入恐慌狀態中，同時又受到同年秋季美國所發生的經濟大恐慌的影響，到了年尾，這個經濟恐慌更加深刻化了。因此金融市場已奄奄一息，多數的企業、銀行在這種不景氣的打擊下破產。尤其是美國經濟大恐慌的影響，日本整個輸出貿易受了致命的打擊，紡織業、製銅工業及商業都陷入停頓狀態。面臨着這種危機，政府採取了扶助資本家的政策。為了免使資本家破產倒閉，大大地增加付還國債，同時國家經營的日本銀行也撥出龐大的救濟金，到了1908年下半年，恐慌便暫時平靜下來，但1909年以後又發生種種的不安情緒，接着進入第二年後，這種不景氣的現象便發展或傾向於慢性化了。

在這種慢性化不景氣之下，日本資本主義便開始向帝國主義階段發展。談到不景氣，歐洲在1873年也發生過類似的恐慌現象，但由後進國形態一躍進入近代化產業的日本資本主義，在這方面的腳步顯得太快了。另一方面，由於恐慌的結果便急速地促成資本的集中，在近代產業部門中壟斷資本的形態便漸漸形成了。其中以製糖、肥料、石油、製紙及製麻等工業為最顯著，尤其以紡織商業聯合會為中心的資本集中便是一個例子。同時再以三井財閥所屬下的產業機構為例，當時該財閥以不同性質之企業部門組成獨立之公司，其上則由三井總機構統轄。這種資本中央集中而以多角經營的姿態出現的壟斷組織也是那時開始的。這意味着日本資本主義從那時起已慢慢進入壟斷資本的階級，當時農業恐慌的發生，不可否認的和這次壟斷資本形成的背景是分不開的。

同時日本帝國主義對外的侵略也在那時候表現得最露骨。1910年強佔朝鮮，迫使日韓合併。因此事件可以證明日本已完全帝國主義化了。實際上自日俄戰爭後日本已經掌握了朝鮮的支配權，而且並得到當時帝國主義列強的國際承認。但日本對此並不感到滿足，於1907年7月強行發動政變，改換朝鮮皇帝及解放朝鮮國軍，經過一年半血腥鎮壓朝鮮人民的抗日運動後，於1910年8月間強迫朝鮮締結日韓合併條約，從此變為殖民地的朝鮮便成為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前哨站了。當朝鮮的土地調查，交通近代化，通訊機關的設立及貨幣制度定後，給日本壟斷資本正式提供向外侵略的前提條件，當南滿鐵道會社成立後，日本帝國主義便更進一步對中國東北蒙古地區實行政治和經濟的壓迫了。

在這同時，大量資本的向外投資也開始實施，這些資本的輸出是由日本興業銀行、橫濱正金銀行等特殊性的銀行為中心負責辦理。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向外投資的資金大部份都是外國資本，也就是說上述銀行一方面大開外資流入方便之門，另一方面則利用這些外資向外投資，這可說是一種買辦式的交易。當然那時日本的資本輸出並不是一般壟斷資本階段特有的過剩資本輸出，而是日本在對抗失進帝國主義之中更積極走向資本主義化的原因。在當時的國際情勢下，對歐美資本主義諸國來說，日本是後進國；但對亞洲來說，日本却是一個先進國家的姿態出現。

的確在這種情況下，日本自日俄戰爭到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一直是陷入慢性的經濟恐慌的境地，而且由於對外貿易上收入的不均衡及龐大的大債利率的支出，因而造成外匯準備金的不定，赤字不斷上升，在不安定的情況下，日本經濟體系再度陷入絕境。為了安定民心，日本政府公佈的「戊申詔書」，便是那時政情不安的特征。

但是因帝國主義間的利益矛盾而引起的世界第一次大戰，迅速改變了這種情形，面臨經濟破產的日本，却在這次戰火中被挽救了。由於大戰的關係，歐洲資本主義諸國為了應付軍需上的需要，對外輸出完全停止。陷入經濟危機呻吟中的日本却乘此良機，恢復與擴大其對外輸出，一時貿易額飛躍增大，1913年（大正4年）當時對外主要是對中國朝鮮及東南亞，貿易額約1362百萬日圓，由上述戰爭的關係，日本的進出口貿易一般來說比1914年好轉，但到了1915年輸出完全超過輸入，收入因而迅速增加，由此原在1914年末負債11億日圓的日本，1920年末却一變成爲有27.7億日圓的債權國。

這次對外貿易，是日本歷來對外輸出商品為中心的原料用製品而一躍成爲完整製成品，輸入品方面，完整製成品的比率也跟着減少，原料品及原料用製品的比例却大大增加。由於第一次世界大戰帶來的好景氣，對日本工業的飛躍發展是一種不能形容的巨大原動力。

世界第一次大戰爆發時，不安依然是對經濟界的大威脅，政府在這方面也費盡九牛二虎之力，實施救濟工作。但自1915年來輸出超過後，情形完全改觀，不但物價回復正常而且股票也不斷暴漲，所以自1916年到1917年之間，是日本空前未有的好景氣。龐大的利潤積蓄也是前所未有的。當時最發達與收益最多的是化學工業、海運業、棉絲紡織業和機械造船業等等，這些企業在好景氣的影響下，在各產業部門擴展新設備的投資，其額數之大可說是有史以來的第一次，但由於過激的投機買賣而造成米價高漲，因此「米價騷動」事件的發生，是日本人民反抗資本家的一次最激烈的鬥爭，同時也是日本兩階級間利益衝突的最明顯的表現。

但是好景氣是不常在的，到了大戰末期，種種的困難將不斷發生了。這是由於輸出激增而造成輸出金融的不足，原因是大戰爆發，當時英國在事實上已禁止黃金的輸出，1917年9月美國也接着宣佈了這項措施，所以輸出過超的日本，便面臨不能利用日圓來支付對外貿易的困難。因為輸出過超而蓄積的巨款不能從外國直接獲得英鎊或美金外匯的輸入，因此，橫濱正金銀行等國外匯兌銀行便不能對日本輸出過超所獲得的巨款，在國外支付了。為了挽救這次的危機，日本國家銀行（日本銀行）便付出巨額的外匯，同時收買所有國外匯兌銀行的對外債權，輸出金融問題便一時解決。此外，政府也實施一些便利資本家的條例及促進股票市場的發展以便助日本銀行一臂之力。這個外匯困難的問題，在戰爭結束後的貿易正常化時便自然解決了。

關於由過激投機買賣所引起的「米價騷動」事件，及一般日常生活必需品的異常高漲，對民生帶來極大的威脅。政府對此曾經公佈了物價調節法令及外國米管理法令以便安定民心，但是這種措施完全沒有效果，因此便引起一連串的罷工事件。

雖然這種好景氣的基礎在大戰結束後一時失去，可是1919年中期再度好轉，有如戰時中好景氣的再現，這個原因主要是因戰後歐洲諸國的經濟不能很快恢復所致。可是這

次的好景氣的壽命也不很長，到了1920年3月便又遭受了一次嚴重的恐慌打擊。

有如以上所述，由於大戰所帶來的好景氣而促使日本工業的飛躍發展是毫無問題的。明治以來，以紡織業為主的近代化工業，由於這次好景氣的影響，其發展却不如機械器具工業、化學工業、製鐵工業、造船工業的發展，在這之中尤以重化學工業的發展最驚人。由於各種工業的飛躍發展，電力設備也一日千里，因此也帶來了電氣工業的繁榮，同時這次好景氣更加促使日本資本的集中化。

通過以上各業之發展，銀行業也獲益不少，那時，銀行的資金約增加5倍，且規模也漸近巨大化。由於對外貿易的好轉及重工業的顯著發展；所獲之巨大資本便形成有機構式的高度化及固定資本擴大，在這種情況下，便鞏固了銀行的信用及擴張組織。

在以前，銀行間的營業合同可以說沒有進展，1907年大恐慌時期破產的銀行多屬中小銀行，在那時期營業合同也沒有什麼實施，大戰期間各銀行由於能够保持獨立，所以除了部份有合同外，也不見得有進展。在這個時期，為了配合銀行規模的巨大化，除了增資及募集基本金外別無他法，當然這些增資等的順利完成，是由大戰帶來的結果。本屬初創而規模不大的勤業銀行、農業銀行、興業銀行等也搖身一變，在營業方面大顯身手，而且在資金活動方面也成爲國家資金的支柱。這種營業的發展，意味着資本主義之壟斷階段的形成，且在1920年的恐慌發生後，其意義更加重大了。此外朝鮮銀行及台灣銀行等殖民地銀行，對推行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政策也充當了相當重要的脚色。

以上各種產業的發展，資本的累積及銀行規模擴大的同時；大財閥也步步為營，積極鞏固地盤。自明治末期三井財閥機構分業改組後，安田、大倉等財閥機構也跟着做做，大戰後不久，三菱、住友等大財閥機構也極力改革，所以上述財閥便進一步掌握了造船工業及金屬工業等重工業部門。在1920年的大恐慌後，更促使財閥資本的集中，而且形成財閥控制整個國家經濟的動脈。

日本帝國主義這次迅速對外侵略的原因，是西歐帝國主義諸國陷入戰爭中無暇顧及東方所致。日本於大戰爆發後二個月（1914年8月）便對德宣戰，佔領德國在中國的殖民地如青島等地，把德國在東方的勢力一掃而空，接着1915年向中國提出21條款，不顧中國人民的激烈反對，在最後通牒後便強迫中國的賣國者——北洋軍閥政權簽字承認，這種強蠻的方式，在中國廣大的土地上日益擴大；形成西方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一員哨兵。又由好景氣帶來的巨大過剩資金，便由興業銀行、台灣銀行、朝鮮銀行等特殊銀行向外輸出投資，其名目多為經濟援助、貸款等，但是事實上，大部份却是幫助中國北洋軍閥政權簽字承認賣國害民的政治款項，同時在1918年乘蘇聯社會主義十月革命後的內戰混亂之際，出兵侵略而伯利亞。但是這種趁火打劫的不名譽行爲，在大戰結束，恢復和平後，便受到英美國家的壓力，以後太平洋戰爭的爆發和這種情況是分不開的。

這裏想略談的是大戰中，日本金本位制停止的原因。有如前述，1907年的恐慌以後外匯準備金雖然一時不足，但大戰中對外輸出的飛躍發展便解決了這項困難，但自英美諸國宣佈禁止金的輸出後，日本在實際上也停止了金的輸出。這是因爲自西歐禁止金的輸出後，欲購買金的國家便向美國（美國宣



政治 (Politics)

人類在共同的生活

中，要獲得必要的生活資料，就必須進行生活的鬥爭，但是這種鬥爭決不能單獨進行，必需整個社會同時活動。因此，人類在經濟活動中，用何種方式去向自然作鬥爭而取得生活資料，和在取得生活資料的過程中人和人之間的相互關係，就構成了經濟的各種形態。不同的經濟形態就產生不同的政治形態，例如：資本主義制度下的政治形態是資產階級民主專政。這正說明了政治是經濟的集中表現。至於在歷史上出現的社會的、政治的關係，宗教的、法律的體系，必適應於每一個時代的經濟形態的。換句話說，不論是政治、社會、宗教、法律都是受經濟所規定。經濟是一切的下層建築。而政治是在其他上層建築的最上層，直接由經濟規定，所以，它與經濟的關係更顯得痛癢相關至為密切。但必須指出，政治也反過來作用於經濟關係，它不是完全被動的。例如在資本主義社會中，在經濟上佔優勢的資產階級，便利用政治作為統治工具，以維護他們的利益。維持在經濟上的優勢。〔政體〕(Polity)：就是國家內的政治樣式。也就是國家行使統治的形式。總結過去的政體，大致可分為：

(一)君主政體(Monarchie)即一個國家由一個人獨裁統治。凡是君主有統治全國的最高權力，一切權力集中在一個人身上的叫君主

專制政體；如果君主受憲法的限制，行政權集中於內閣，君主不過成為對內對外名義上的元首叫君主立憲政體如英國，馬來亞聯邦。

(二)共和政體(Republic)：即國家的權力不屬於君主個人而屬於全體國民。共和國和民主的意義相同。民主政治又可分為直接民主政治和間接民主政治，所謂間接民主政治，就是選出代議士，行使管治權利，選民不得干涉；直接民主政治是指人民除了握有選舉權外，還有創制權、罷免權和復決權。共和國最高行政權是屬於大總統如美國，或屬於內閣如印度。

(三)獨裁政體：如法西斯獨裁，它是指代表人數最少的統治階級的政權形式，戰前的德國、意大利、日本；現在的多美利加、西班牙。

(四)人民民主專政：以工人階級領導的，工農聯盟為基礎，並團結各民主階級(小資產階級、民族資產階級)和各民族的人民組成自己的國家和選出真正能夠代表自己的政府。目前像這樣的統治形式的國家有蘇聯、中國、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等十多個國家。

〔國家〕(State)：有些社會學者認為是一羣人集合在一定地域上，自有獨立的統治權。又說國家要具有土地、人民和主權等三要素或國家的起源是由于：血統的關係；宗教的關係；軍事的關係。但是，實際上國家是階級矛盾不可調和的產物，是一階級對另一階級的統治機關。換句話說，國家是統治階級的最高形式的組織，是統治階級的御用機關，統治階級(剝削階級)為了要達到對敵對階級(被剝

削階級)的統治，於是國家必須握有物質方面的壓迫工具如軍隊、警察、法庭、監獄；這就是國家的具體內容。精神方面的麻醉工具如宗教、黃色文化等。以鞏固統治階級的政權。

固然有人認為國家是超然之物，是階級利益的調和者。因為，從表面上來看，當被剝削者及剝削者作強烈鬥爭，使統治者地位動搖時，國家可能對被剝削者作一些讓步，可是，應該要指出的是：這種讓步是用來緩和剝削階級與被剝削階級間的矛盾，以維持統治者的利益。所以它仍然是統治階級的維護者，任誰都知道，原始社會沒有階級，所以沒有國家出現。到原始社會沒落，階級制度開始產生的時候，氏族酋長的選舉制度變為世襲，成為特權階級，氏族的代表會議也變為政權機關(元老院)，最初的國家雛型就此形成。

由於國家是隨階級的產生而確定，它自然也要在未來階級的對立消滅而消滅。所以國家不是永久存在，而是歷史的範疇，它只存在階級社會里。

〔法律〕(Law)：是調劑人類行為的一切規律的總和。任何法律都是在一定的階級社會裏創造出來的。它具體地表現一個國家政權的性質，如在殖民地社會里，常可見一些人，因進行反殖鬥爭而被誣指為「違反公共利益」而被逮捕，這顯示出宗主國對人民的要求自由獨立的鎮壓的殖民地政權的本質。法律也表現一定時期中階級和階級的關係，也就是生產關係(社會物質生產的過程中，人們相互間的關係)的具體表現，如林有福執政時，曾

通過各種勞工法令，袒護資方，而鎮壓工人。千方百計地阻止工運統一等。都是說明一個階級對另一個階級壓迫的實質。所以法律形式和內容自然隨生產關係的變動而發生變化。

法律是發生在私有財產制確立時，它永遠是統治階級這一方面的御用工具之一，藉以維持他們本身的利益。因此，統治階級可憑藉法律，可以隨心所欲，將被統治者的合理要求，通過法律使它成為非法或加以限制。這也是為什麼立法議院中可任意地提出和通過違背民意，剝奪人民基本自由的法令。例如人民早已深厭痛惡的緊急法令，內部安全法令，公安法令……以阻止人民要求得到現實，正義得到伸張。甚至將人的要求與正義化為非法，並以所謂法律加以處罪，也是司空見慣的事。

〔改良主義〕(Reformism)：是指各國的一些小資產階級和一些機會主義者，主張通過改良運動來改善社會。說得明白點，就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逐部逐漸的改良社會，企望在資本主義制度範圍內，不以積極的手段，徹底改革社會。這種主張和社會主義者的見解是完全相反，因為社會主義者主張，要在資本主義制度下改善工人生活的狀況，改革社會制度，唯有工人階級加強團結，結成一股不可抗拒的洪流，為創造一個新的社會制度而鬥爭，以達到新社會的最後實現。社會主義者認為「工人階級革命鬥爭之必要性」和改良主義者的「改良為唯一的目的」，是完全不同的二種主張。

首先創立改良主義的是的德國社會民主黨員倍恩斯坦(Bern Ste in Edward)。他認為階級間的矛盾是可調和的，所以主張階級合作，並說資本主義是進化的，所以工人階級可以利用議會中的和平鬥爭的方法，經過幾次改良，就可以把資本主義社會改變為社會主義社會了。這種看法是後來的改良主義的主要理論基礎。

〔機會主義〕(Opportunism)指一種沒有一定政見而時時變化的一種主義。機會主義者不以理論為指南而不堅持一定的政治路線。不時望風轉舵，騎牆乘機，利用投機取巧。所以機會主義者是不理人民羣眾的要求，甚至勾結軍事領袖，或向敵人妥協以求個人利益，不理人民死活，機會主義一詞最初在法國近代共和主義運動中被使用。是用以嘲稱十九世紀後半期共和主義政治家甘必太(ganbetta)。機會主義又有左傾機會主義，和右傾機會主義之別：

(一)左傾機會主義(Opportunism of Left Deviation)：指沒有適當的估量客觀的情勢和主觀的力量，而只是盲目的鼓動「暴動」、「示威」等等。

(二)右傾機會主義(Right Opportunism)：指一種人，他看不見客觀的形勢和力量。於是向敵人求妥協，或表現動搖不定，對於人民羣眾的要求置之不理，例如目前的行動黨幾個領導人，便是跑上右傾機會主義的政治路線。他們一味向右翼和殖民地統治者妥協，獻媚，而不理人民當前的要求，執意孤行其出賣式的假合併。

●資料●

第一次世界大戰前是施行新稅，所以累積方面一時成為小康狀態。可是大戰爆發後，公債便大量增發，因為這是在好景氣間募集公債的關係，不但利息高而且期間也短，所以財政和金融機構便發生了密切的關係，後者此後對國家財政的發展便加強了。在這種財政不健全的反應下，地方財政也漸走下坡。

最後要說的是工人運動發展問題，由於大戰帶來的繁榮而使日本資本主義工業化的發達底下，工人也跟著激增，男工比率之大及工人在大工廠集中的結果，工人運動的基礎便開始形成。但自好景氣促成物價高漲後，工人的生活便陷入痛苦了，在這同時，民主主義和蘇聯社會主義十月革命的影響下，1918年以後，勞資糾紛的事件紛紛爆發，職工會的組織也非常積極，同時全國性的組織有友愛會、信友會、職工組合期成同志會等。起初這些工會是以工人互相扶助，勞資協和為宗旨，完全是以穩健的姿態出現，後來經過種種的考驗後，便漸漸強調階級鬥爭；因此鬥爭方針也隨着轉換。

1920年的反動大恐慌後，資本家便猛向工會進攻與迫害，工會也由一貫來的經濟鬥爭，即要求增加工資鬥爭，一變而成為採取防衛性的政治鬥爭策略。在彈壓的惡劣情況下，也有部份工人採取了直接的反抗行動，而且在這種情形下，工人陣線的分裂，也接着發生。在這同時，合法的工農階級政黨，便發揮與負起推進此後的工人運動的作用與任務。

(接自第九版)

日本壟斷資本體制形成之概略

佈禁止輸出較遲，日期是1917年9月7日)或日本要求，而日本在大戰爆發中的1915、1916年間已輸出巨額的金，同時由於蘇聯社會主義十月革命成功後也宣佈金的輸出，在這種影響下，日本也不得不宣佈這項措施。而且由十月革命引起的政情不安也是一個主要因素之一，這點可從日本前任首相石橋湛山氏所著的「日本金融史」中獲悉當時財政部長勝田氏的談話，勝田說：為了應付將來的萬一事件，一定要嚴禁金的輸出」一節中看出(212頁)。雖然這種措施在當時並不成為什麼特別問題，可是以後當關連到黃金解禁問題時，其意義就非常重大了。(有關日本通貨制度這裏不擬述及。)

現在讓我們來看看當時的農民情況吧：1907年以降，壟斷階段特有的慢性的恐慌，不斷對農業經濟以深刻的影響，1908年以後農產物價格便發生暴落，向來發展順利且接近商品經濟化的農業，受了這次的恐慌影響後便發生嚴重危機。當時最值得注目的是肥料的生產和流通方面不但貧弱而且完全被壟斷，同時由於外米輸入之增加而使米的存積發生過剩。後者的發生，是日本帝國主義發展及霸占殖民地的必然結果。從這種事實來

看，當時農民經濟面臨破產的原因，也是日本資本主義走向帝國主義階段的必然性。另一方面由於工業的高速發展而大大吸收了農業人口，同時一般農民也增加了兼業的機會，一時農村人口過剩便稍減了。自大戰後期到1920年之數年間由上述種種原因，農村也一時享受過繁榮景氣。可是在這種不景氣和繁榮的輪流沖擊下，農業生產和農民層便傾向分解了。在農業生產力不斷發展形成商業性的同時，農民層便分成地主層、中農層和小作貧農層等，尤其是傾向「標準中農化」的事實是非常明顯的。但是這種農民層的分解並不是日本農業特有性質，而是所有資本主義國家，其經濟進入壟斷階段的必然性。這種現象也是壟斷階段特有的農業恐慌和慢性過剩人口的停滯，而促成大農業化發展困難的原因。當這種分解不斷發展下，作為農村下層慢性過剩人口的貧農層便廣泛地形成，在這同時，由於恐慌帶來的不安與窮困化事件，成為當時社會最重要的解決問題之一。此後小作農的糾紛問題便紛紛爆發，且激烈地發展為表面化，這是日本進入壟斷資本主義階段第一次最嚴重的農業危機，尤其是地主制和農民在農業商品化生產上的矛

盾所造成的，但是這種說法是不符合當時的情形的。由於這次農業危機給國家帶來非常大的威脅，因此政府對農業政策不得不表示重視，小農保護政策便成為當時重要社會政策之一。

在這同時，也是日本帝國主義財政擴張的時期，其中以軍事費，殖民地開發費，政策宣傳費，產業贊助費等為最龐大，同時極力貫徹壟斷階段特有之各種龐大經費。為了增加龐大經費的蓄積，無形中加在人民身上的租稅也加重了，本來重稅的實施是自日俄戰爭後開始的，由於第一次世界大戰後連續發生經濟危機的影響，在人民的不滿壓力下，多少減輕了一些。但是那次的減稅是騙人的手法，其實重稅却推在反抗比較弱的部份人去負擔，而遭受苛捐什稅的又是富於保守性的貧苦農民。

到了1920年租稅改革後，所得稅便佔了稅收中的第一位；這是日本租稅體系完成帝國主義租稅制度的基礎。雖然在稅租上盡量加重人民的負擔，但是這些重稅對調整龐大的經濟計劃是起不了什麼作用，而且由於公債的累積，財政陷入不健全那是當然的。自日俄戰爭後，公債却以低利出現，同時，在

今天，阿爾及利亞問題算是告了一個落，然而，促使這次談判能夠達成協議不是沒有原因的。

談判好轉的原因

本來，戴高樂上台就誇下了海口，決心要在任期內解決法國與阿爾及利亞的糾紛問題，然而，事實並不簡單，阿爾及利亞人民的鬥爭事業並不允許一個沒有靈魂的憲制，在阿爾及利亞領土上出現，也不甘於在敵人的面前乞憐，得到一種奴隸式的「恩賜」，當然，更不會輕易放棄他們一路來在民族解放鬥爭上所建立起來的功案。因此，阿爾及利亞領土上的戰火是不會無條件熄滅的；同時，法國國內右翼集團也屢次三番四次地牽制和御使着戴高樂，使他無法完全按其意願來處理阿爾及利亞的問題，基於這些因素，執政後的戴高樂並不能兌現他在競選時期所誇下的大言。今天，在他將要卸任之前，他終於不可避免要面對法國人民的裁決，這點，不得不使他在這個時期設法儘速解決這問題。

七年來，法國在阿爾及利亞的戰事中，總共耗費了二十五億英鎊，這筆可觀的軍費，加上軍備競賽的開支和配合着法國生產事業的不景，致使整個法國經濟發生了普遍的危機性恐慌，國民所得的驟減，造成民不聊生，怨氣四起，於是反戰爭、愛和平的情緒日益高漲，人民紛紛要求早日結束阿爾及利亞的戰爭，這是第五共和國不能不面對的問題。

其次是國際輿論對這個問題的壓力是一天比一天增強了，去年，亞非廿五個不靠攏國家在南斯拉夫首都貝爾格勒所召開的會議，都一致厲聲譴責今天仍然頑強存在的殖民主義，並提出亞非各國應該團結一致，爭取早日結束殖民地統治。在上屆的聯大會議上，亦同樣通過了一項決議，即最遲需在一九六三年內結束所有的殖民地統治，這些都基本上反映了今天世界各國對於殖民主義的厭惡。

此外更重要的是，阿爾及利亞人民在鬥爭所表現的不可屈服的英勇精神。這種高尚品質戰勝了一切困難，加上在物質上，精神上，阿爾及利亞人民都是受到接濟和關照的，他們在鬥爭中永不孤立，他的鬥爭地位也逐漸由被動變成主動，由不利走向有利，這點就促成了阿爾及利亞民族解放陣綫在軍事上和政治上的力量日益強大和鞏固，這也就形成了法國在這方面的實力相對的在逆滅，形勢越來越孤立，這點可以從近年來法軍在阿爾及利亞戰事中不斷潰敗的事實得到佐証。法國肯定是在這場民族解放的戰爭中再難望長久的堅持下去。

還有另一個值得提出的問題是戴高樂政權和右翼極端份子之間的矛盾在日漸加深中。戴高樂的上台本來就多半借助於其國內的右翼力量。當初右翼份子滿以為戴氏會遵循他們的意願行事，企圖借戴高樂之手，通過暴力全面撲滅阿爾及利亞的反殖民主義力量。然而，事實却出乎他們意料之外，面對着阿爾及利亞民族解放陣綫的頑強鬥爭，使到戴高樂不得不改初衷，希望通過另外一種手段，在阿爾及利亞境內培養一批所謂「第三勢力」，作為今後法國在阿爾及利亞領土上的代理人。這樣的作法是不能為那些右翼極端份子所同意，他們認為這樣的作法，既顯示了法國軍事力量的懦弱，也不能徹底根除阿爾及利亞民族解放陣綫對法國人的威脅，當然法國今後也不能如昔日一般地在阿爾及利亞境內為所欲為，盡其所能地劫奪阿爾及利亞境內豐富的礦產。因此，他們在發動政變不遂之餘，組織了慘無人道的恐怖秘密軍，大量屠殺阿爾及利亞同胞，同時一天比一天更嚴重地威脅着第五共和的政權。

艾文協定的實質

鳴

戴高樂在苦於無力消滅他的政敵的威脅和面對着各種壓力之下，只好在這個時期盡速緩和在阿爾及利亞領土上的殖民戰爭，從而集中力量處置秘密軍組織的威脅，這樣不但可以繼續保持第五共和的壽命，又可以沖淡法國在阿爾及利亞境內的血腥殖民統治色彩，而且也暫時緩和了法國人民的憤懣怒緒。

艾文協定的實質

艾文協定的產生，基本上應該是屬於阿爾及利亞人民的勝利，是阿爾及利亞民族解放鬥爭的重要轉捩點。雖然從艾文協定的條文上，我們不難發覺這個協定本身的缺憾，它並不是理想的，不過有一點必須指出的是：大致上協定是可以更進一步鞏固阿爾及利亞民族的鬥爭的基礎，它是阿爾及利亞今後的民族解放陣綫的政治地位，阿爾及利亞必將依循着這樣的道路繼續發展。

然而，究竟艾文協定的實質是什麼呢？這是一個不可忽視的問題。

從協定的內容上說，不難使人發覺到它只是在一種相對妥協下所產生出來的東西，它或多或少已經可以看出美國政府在阿爾及利亞問題上，沒法再堅持其固有原則與態度，而阿爾及利亞民族解放陣綫方面也在這種相對性有利的局勢下，建立了一個新的鬥爭基礎。

艾文協定承認阿爾及利亞臨時政府是代表廣大阿爾及利亞人的政治組織，同時也同意承認阿爾及利亞民族解放陣綫為一個合法的政黨。然而問題必須指出的是協定並不意味着阿爾及利亞已經結束殖民地地位，已經獲得領土和主權的完整。相反的，法國與阿爾及利亞之間今天的和解却不能根除往後兩國間再次衝突的禍根。這句話的意思是說，艾文協定的訂立，並沒有完全與真正地解決法國與阿爾及利亞之間的矛盾，並沒有使到阿爾及利亞人民獲得他們所需要全部東西。

根據協定的內容看來，阿爾及利亞今天的獨立並沒有符合阿爾及利亞人民的革命願望，更缺乏一個獨立國所應具備的各種條件，至少在某些較關鍵性的問題上，他還是處於附庸的地位，這是够清楚的。

首先，在領土方面，撒哈拉沙漠的主權至今還是屬於法國人的。這是一個不言而喻的事實，在整個世界軍備競賽中，撒哈拉沙漠所有權的得失，對於法國在今日的世界軍備競賽中，在歐洲數強的勾心斗角中，顯然是何等的重要。反過來說，撒哈拉沙漠的主權誰屬問題，就是決定阿爾及利亞獨立的真實性問題，也即是領土的完整問題。因此，從法國的立場上，他是不能輕易放棄撒哈拉的，更從他不誠意對待艾文談判的角度上看，可以肯定領土完整對阿爾及利亞的獨立來說，那是談不上的。事實上，艾文協定就果然以法阿合作為標榜，在撒哈拉的主權問題上，輕輕地抹了過去，撒哈拉還是落到法

國的手中。

就經濟上言，在艾文協定中，阿爾及利亞並沒有獲得其獨立自主的權利。條文中規定：「任何法國公民，不論是歐洲人或回教徒，都可以攜帶他們的財產，自由離開阿爾及利亞，移居法國或外國。」也就是說，阿爾及利亞政府並沒有權利限制外匯外流，而歐洲人或回教徒，就可以在經濟上，利用一筆為數龐大的流動資本來左右阿爾及利亞的經濟發展，扼死阿爾及利亞的經濟命脈。除此之外，更規定法國過去在阿爾及利亞境內開採石油的權利必照舊。這一切事實都是舉不勝舉的，也一概說明了今天阿爾及利亞的獨立，仍然是保留在半殖民地狀態下生存的。

同時，更應該指出的是，在政治上，阿爾及利亞政府也不能保有其獨立的性格，條文中規定：「將來國會及地方議會將保留某些數目之席位給歐人代表，其數目之多寡，則照各區歐人數目佔比例而定。」這無疑是在佈置經濟陷阱之外，更進一步在政治上牽制阿爾及利亞的獨立自主。而且，在軍事上，協定除了規定讓法國租借默斯，厄爾，萬比爾海軍基地十五年外，並准許法國使用很多機場和其他軍事設施，如此，阿爾及利亞在軍事上的主權更渺茫無所適從了。

從這幾方面的事實看來，都清楚的說明了今天的阿爾及利亞絕不會在往後的發展道路上風平浪靜的，也就是說，阿爾及利亞今天的獨立，其中却失去了政治上、經濟上、軍事上等主權，無疑這就是以後阿爾及利亞問題死灰復燃的禍根。固然應該承認，對於整個阿爾及利亞人民所堅持的四個原則一般上都沒有被忽視，比如阿爾及利亞臨時政府的地位問題，今天大體上已經得到了尊重，可是，四大原則並沒有被全面的接納，而且事實上還是空空洞洞地被抹了過去，這是有目共睹的，這里也不必贅述。

今後的瞻望

今後的阿爾及利亞將面對着的困難是多而且艱巨，這是可以肯定的。首先，從法國在這次談判的態度上，誰都會清楚地看到，假如一個超過目前阿爾及利亞政府的「溫和」，而在政治經濟問題上表現得更進步和更積極，進一步要求獲得更完整的獨立自主，無疑將使法國採取對付突尼西亞事件的類似方法來處置阿爾及利亞，這是可以預料到的，原因是法國絕不同意阿爾及利亞獲得更多的主權，而致使他相對地喪失掉他在阿爾及利亞境內的部份利益。因此，我們也可以進一步估計到，在艾文協定的基礎上，今後法國對阿爾及利亞的發展將是不會放鬆的，他必將通過協定所佔據的有利地位，處處牽制和為難阿爾及利亞政府的施政，使阿爾及利亞失去自立的能力。因此，阿爾及利亞的前途是否能夠走向更健全和更繁榮，主要的關鍵就要看今日的阿爾及利亞政府，是否能更密切地和人民保持不可分割的關係，是否能始終抱定阿爾及利亞人民在反殖民主義鬥爭中所提出來的宗旨和目標，站穩阿爾及利亞人民固有的立場。否則後果是完全可以預料到的。

另外一方面，必須指出的是法國政府若是不能拋棄對阿爾及利亞的不誠意態度，那麼，突尼西亞的悲慘事件正可以作為他的前車之鑑，無疑必將重蹈覆轍，狼狽下場而已。

李總理因何出國

小民

「我已不止一次想抽出時間前往這些國家訪問，但在過去都沒有機會，我們大家都為我們所面對的問題，而非非常忙碌。但我有理由相信，在未來的幾個星期內，我們的問題將都可以迎刃而解，在我離星期間，一切對合併和馬來西亞的障礙都可以逐漸消失。」（見總理出國前夕的演講）

李總理終於自我揭露了一個不可掩蓋的事實，在「我們」面對非常多的問題的重壓下，在招架得「非常忙碌」的時刻，李總理竟「抽出時間」和旅行「訪問」了。正當「非常忙碌」下氣不接上氣的時刻，李總理却還有餘力把「不止一次想抽出」的時間抽出來了，此行「意義之重大」，不能不大書特書。

什麼問題使到李總理「非常忙碌」，而又在「非常忙碌」中忙裏偷閒出國喘氣呢？不用多說，大家都明白了。右派的「大馬」，一開頭就扯得焦頭爛額了，五邦人民的反假合併運動毫不妥協步步進逼。這怎不教右派神驚魂散而滿頭大汗呢！李總理這次出國，正是說明了「大馬」已經失去人民的支持，因此，不得不出國「討教」來拯救自己政治上的一線生機，這也是他「不止一次」地蠻幹到底走出賣人民路綫的繼續。

因此，李總理說：「在我離星期間，一切對合併和馬來西亞的障礙都可以逐漸消失。」這句話真正是「餘音繞梁」，令人「追思不絕」！李總理既然不願開誠佈公，正告人民，那麼，他的「騰騰」部分是在那里呢？「我們的問題將可以迎刃而解」，違反人民利益的人當然不能與人民和解的，因此，「我們的問題」應該是指右派間的矛盾還有未解決的地方，這些利害上的差異「在未來幾星期內迎刃而解。」而「對合併和馬來西亞的障礙」自然是指五邦人民的反大馬運動

。但是有什麼力量能制服人民的集體力量呢？我們不禁要懷疑。

好吧，我們且來「卜」一下李總理的錦囊妙計，怎樣消除「障礙」吧。

（一）數年前林有福也是在四面受敵危機重重而「非常忙碌」的時刻遠走出國，他那落魄情形比之今日的「他」，真是無獨有偶。林有福當時以出國為名，實則借刀殺人。李總理雖自稱不願把手插入林有福醜態而有血污的手套中，但既使他要乞救於此「手套」，在今天，也不容易了。因為人民的眼晴已經更加雪亮，力量更加強大；右派的任何「動彈」，都將面對嚴重的後果。

（二）李總理及其同僚在本地的假合併宣傳已經失敗了，其欺騙伎倆也被揭露無遺，在這「技窮力拙」時刻，便來一個「出國訪問」，一來既可掩飾自己的落魄窘態，免被東姑冷言相譏，二來又可以「出國訪問」來掩飾其加緊推行假合併的勾當。

（三）代表亞非中立集團的亞非永久秘書處和亞非作家會議都曾經先後嚴厲而激烈地抨擊了「大馬」計劃。因此，「大馬」給予亞非中立集團輿論上的評價，已名臭名狼藉。李總理出國訪問的目的之一，就是替「大馬」鳴鑼開道，希望在一些中立國家間爭取「友誼」，爭取一點「有利」的反應。

（四）「值得深一層研究的」，根據報上所公佈的消息，李總理將在倫敦逗留一個時間，時間約在年中，恰好與東姑自馬啟程赴英的時間相吻合，因此，我們不能不加倍注視這件「意味深長」的「出國訪問」的事。顯然的，當李總理，東姑和英首相聚合的時刻，在英殖民部當局的導演下，一定又有更進一步的出賣人民的安排，那時候，李總理一定努力解決「我們的問題」，這是可以預料的。

勘誤表
版 欄 段 行 誤 正 備 註
5 3 2 15 人民的舉義 人民的起義 「東南亞的反殖運動」篇
5 4 3 5 革命漫延 革命蔓延 全 上
7 1 2 4 法，民 法殖民 「美國在南越幹什麼」篇
7 3 1 2 它劫奪到 它却達到 全 上
7 4 1 2 如68年 如58年 全 上
8 2 3 6 一場真空 一場真實 全 上
8 4 1 1 如南非的 如南韓的 「什麼是法律」篇
9 2 2 16 資本的階級 資本的階級 「日本壟斷資本體制形成之概略」篇
9 2 3 9 抗日通動 抗日運動 全 上
9 2 3 13 制度定 制度制定 全 上
9 2 4 9 資本階級 資本階級 全 上
9 2 4 10 對抗失進 對抗先進 全 上
9 4 3 10 營利業方面 營利業務方面 全 上
9 4 5 17 侵略而伯利亞 侵略西伯利亞 全 上
10 2 1 14 壟斷階斷 壟斷階段 全 上

# 英國軍事基地起變化

芬雲

隨着馬來西亞計劃的宣佈，我們看到英國進行了軍事基地的調整，由於這事態和馬來西亞計劃一樣，關係到殖民地人民的自由、獨立的前途。因此，人們都熱烈關注這事態的發展。

首先人們自然會發問：英國為什麼要在這時候調整軍事力量？要找到這個問題的確切答案，有必要從：英國本身、英美在東南亞的角逐和東南亞今天的情勢着眼分析。今天英國處境的每況愈下是盡人皆知的。主要表現在經濟情況的惡化，例如去年7月的經濟危機，雖然它採取「節約計劃」的緊急措施。（註一）但是並沒有使英國經濟好轉，反而使英國工業停滯或進一步下降；經濟危機的一切負擔都轉嫁到英國人民身上，這一來，自然使英國人民進一步貧困化，社會購買力益發低下，必然要使生產和消費之間的矛盾加深，這就不免要造成英國工業生產過剩的危機。為了緩和這種矛盾，挽救不景氣的經濟情況，於是，向歐洲共同市場搖尾乞憐，求情加入，企圖因而得救。可是現實無情，一拖再延直到今天加入手續還在「協商中」。老一套的向外尤其是東南亞傾銷商品依據盡枯竭，英國商務官員們不時集會討論東南亞局勢變化和擴大市場事宜。（註二）而沒有奇蹟出現，東南亞的市場正像英國前駐馬來亞的商務專員現任澳洲商務專員涅拉所說的：「近幾年以來，由於外國的競爭，英國對馬來亞的貿易發生困難。」在掌中的馬來亞是如此，至於其他勢力範圍外更不言而喻了。事實上，這幾年來，美國在遠東市場上競爭的不斷加強，例如在1961年4月3—7日，美國駐遠東地區的商務官員在香港召開的一次特別會議上，討論了加強對遠東地區的傾銷政策和措施，並對某些國家對傳統的供應來源具有特惠。例如英、法是長期歷史和已建立的貿易關係來打進某些市場，已決定通過美商人的有吸引力的售賣來克服。

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民族獨立運動浪潮驚天動地地在全世界取得勝利。英國在

這巨浪澎湃的衝擊下，喪失了越來越多的殖民地，英國在遠東的處境因而起了很大的變化，其聲勢一日不如一日，加上美國勢力東侵，步步進迫，英國自知不及時重振旗鼓，隨時有被擠掉的可能。就目前英美的關係上看，由於利益衝突而造成矛盾重重，在許多方面他們相互傾軋，盡力削弱對方，以鞏固自己的地位。在為美國所操縱的東南亞公約組織內，英國已失去了「重要」的發言地位。英國在東南亞的殖民地只存新加坡，北婆三邦了，馬來亞固然在它羽翼的庇護下，可是，因為本國再難向外作資本輸出。因此，美國、西德和日本的壟斷資本却連成一氣，無孔不入地伸入這些區域，逐步吞食英國的利益。

終日使英國憂心忡忡的反殖運動，目前在星、馬北婆三邦更推上高潮，這股不可抗拒的動力使宗主國在這區域的利益難保，怎不使她悚然心懼，前顧後慮呢！

這三個因素使英國重新作軍事部署，以謀新的「出路」。但是英國如何作軍事部署呢？那便是把主要力量集中在幾個險要地，並通過這些基地牽制周圍。根據美國國防部長黃金遜說過：「英國今後將停止把軍隊分散在全世界各地，而集中在三個主要基地，那就是：英國本土，亞丁和新加坡。」從地理形勢看，這三點的部署，若以亞丁為中心，則英國與亞丁幾乎無干新加坡與亞丁的距離，換句話說，除英國本土外，亞丁基地足以負起保護英國在中東和非洲的利益，並供應和指揮周圍一些附設的基地如巴林島(Bahrain)穆士喀(Muscat)特魯西亞曼(Trucial Oman)賽普魯斯(Cyprus)肯雅(Kenya)和魯安達、烏倫迪(Ruanda Urundi)而且可以和英本土和新加坡基地取得聯繫和互相呼應。其重要性，稍具軍事常識便可瞭然。

以新加坡基地來說，其用途之廣可有數方面：1.星加坡基地和東南亞公約結合上來看，它的加強便是東南亞公約的強化，使它有足夠能力應付亞洲的一切劇變；2.就英國今天在東南亞擁有的殖民地——星、北婆三邦和馬首是瞻的馬來亞來看，星基地的加強集中部署，宗主國的用意當然是將五邦挾持得更緊而動彈不得；3.為了與英國「打硬仗」

的襲擊部隊的政策相配合，它的決定在新加坡設立英國遠東三軍統一指揮部，在馬(英馬聯邦條約)、澳的軍事活動緊密配合下，便可將一些被認為對自己不利的國家隔絕開來，企圖使它孤立無援，如印尼就是它的主要對象。所以這種不顧人民死活的周思密慮，精心策劃出來的計劃是有深刻目的在內的部署。

今天，星洲的基地正進入積極設計和建設中。據英馬專家小組研究的及有關方面達成的協議，英國在星洲的重要戰略地位是在漳宜(Changi)、實里達(Selet)和丁加(Tenggal)三處都擁有強大的海軍，空軍和傘兵和各種等級威力的新式武器如飛彈、新式戰鬥機；此外還有三峇旺正建設為英國在遠東的最大軍港，該基地若與英國的其他海軍基地比較，僅次于馬爾他而列居第二。它可供各種級量的軍艦停泊。並與奧紐合建一支流動艦隊，補充它的實力，助東南亞公約一臂之力，以威脅東南亞人民的反殖運動。

新近又傳出消息，英國決定在本邦北部的德島島嶼建為遠東最大火箭基地。使英國在本邦在海、陸、空三軍方面配合上核武器，火箭等新式武器，以增強原有之實力，以保證它能繼續在東南亞維護其命根子——原料和市場的掠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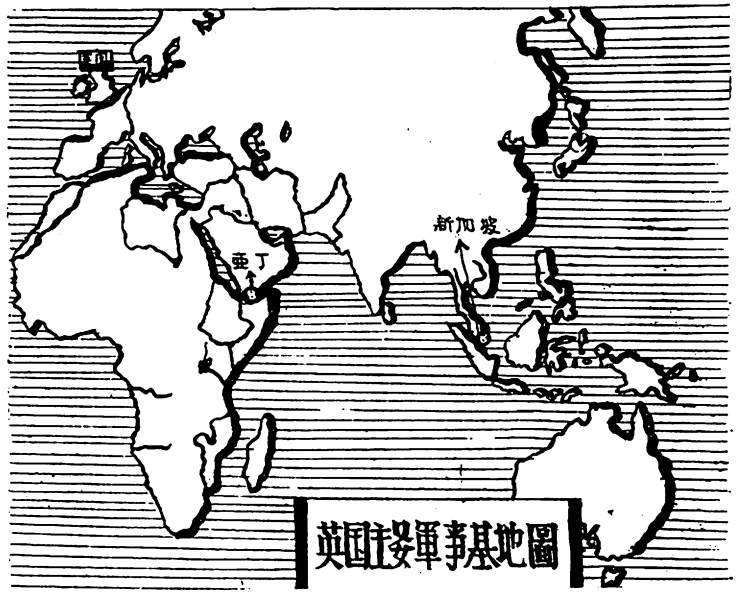
不論從什麼角度來看，英國今天在東南亞不斷地加強它軍事力量口是事實了，它將在本邦建立遠東統一指揮部是另一事實，東南亞公約機構助成英國建設基地也是事實。這一切明白告訴我們，（一）殖民主義在臨走到全面崩潰的前夜，將盡一切可能加強武裝力量，以鎮壓任何新生的反殖力量，這是力量與力量的較量，殘酷無情，絕無人道是隨時會來到的事情。然而可以指出的是新生力量必順其規律，發展，

壯大。（二）英馬聯邦條約，當然將隨星洲軍事基地的建成而統屬於星洲的指揮部。說得明確些就是新馬今後將被更深一層地捲入東南亞公約機構和東西冷戰集團里。這是星馬人民隨後要面對的問題，這種情勢已經不是過去那些否認新馬與東南亞公約有關的大人先生們可再否認的了。

總之，軍事的強化，便是說明宗主國對殖民地人民採取進一步鎮壓步驟的標誌，所以，新馬和北婆三邦，甚至東南亞國家的人民而今而後，在反殖鬥爭中必然會更艱難、更殘酷！但是，這種違背歷史潮流的行為又能掙扎多久呢？順時者昌，逆時者亡。殖民主義終歸要被消滅的。

註一：英國為了緩和某經濟危機，在7月25日宣佈實施「節約計劃」的緊急措施，這些措施主要包括提高貼現率、徵收購買稅、地方稅和關稅的附加稅，凍結工資、削減公共開支和借外債等。目的在限制國內消費以供輸出，以增強英國的貨品競爭力量。

註二：1962年1月17—20日，英國派駐遠東和東南亞各地的外交使節，以及派任總督職務的英國政府官員，在新加坡舉行了為期4天會議，會議廣泛商討了政治、經濟、外交等方面的問題。



英國投軍事基地圖

(接自第二版)

## 總理出國前夕演講的商榷

『假如聯邦與新加坡合併，而沒有馬來西亞的話，在新的聯邦中將加進一百二十萬華人，與四十萬馬來人與印度人，這樣一來華族人口便佔了大多數』。

很幸運的一向不敢公開的心底話今天公開了，原來新馬合併，華族人口就會佔多數，這樣就不好，而只有其他民族人口佔多數時才好，總理的論調就是這樣奇怪。

『東姑却堅持合併與馬來西亞必須同時實現，馬來西亞與合併同時實現的結果，將加上一百萬馬來人與原住民與四十萬華人，這樣目前馬來亞聯邦的人口比例將與馬來西亞的人口比例幾乎相等。』

以上說明了東姑的種族情緒，東姑認為新馬合併會使華人佔多數，只有馬來西亞才能維持華人成為少數民族的地位，這樣他的種族主義政策才有可能在馬來西亞的範圍內推行。於是東姑「堅持」了馬來西亞的意見，不管是沙爹和高爾夫球都沒有可能使東姑改變態度。因為：——

『合併和馬來西亞的基本政治數字就是如此，不論怎樣多的高爾夫球和沙爹都不能對它有所改變。』

東姑雖然沒有改變態度，不過，總理却「改變態度」，也唱着種族主義論調，去支持馬來西亞呢！而且還和東姑在「合併白皮書反映了共同的見解」（見演講詞），根據總理的談話，可知馬來西亞能使各民族的人口比例更為差異，各民族發展的不平衡更為明顯，利用這些差異和不平衡，方便於維持血前的統治形式，又能使「共產黨」團結人

民的工作更困難：——

『我認為這是他們感到要爭取馬來西亞人民，遠比他們爭取馬來亞人民的工作來得更困難。』

就因為能够使華人成為少數又給「共產黨」困難，所以總理要同意東姑的看法，要和東姑合唱種族主義的反動調子，這樣宣揚馬來西亞計劃因而成為這次演講的主題，他也不會人民答應不答應，自己宣佈「1963年6月這個目標（指馬來西亞）必定會達到」；我們知道：假如1963年6月一定要實現馬來西亞，那麼，新加坡將要舉行的全民投票必然是騙人的，必然是用野蠻的手段歪曲民意去支持政府。假如要公平的舉行全民投票，李總理又怎能那麼肯定的預先宣佈明年年中實現馬來西亞呢！

繼續下來，演講中涉及了馬來西亞前途問題；請看：

『新馬來西亞的前途將會是怎樣的呢？只要共產黨一天以共產中國的光榮顯示於馬來西亞的華人企圖爭取他們追隨共產黨的路線，佔馬來西亞人口大多數的非華人便會一天視共產黨是中國帝國主義的另一形式，而一人一票的民主制度將會產生非共與反共的政府。但這並不是說共產黨不可能自印尼輸入馬來西亞。』

在這里，總理又一次撇開了反對殖民主義不談，專把眼光露往「共產黨」。而且，有意在「華人」與「非華人」之間劃下鴻溝，替中國和印尼塗上侵略的面貌。這些談話不外於給人一種錯覺，以為華人就是共產黨或親共份子，而非華人都是反華人，因此

一併反共，甚至把共產主義看成「中國帝國主義的另一形式」。其實，假如非華人竟會如總理所想像的那樣低能，把共產主義看成中國帝國主義的另一形式，那麼，共產黨可能「自印尼輸入馬來西亞」的說法就根本不對。當然，我們不是而且也沒有興趣去證明共產黨會受到各民族的接受，只不過指出總理的邏輯混亂罷了。要知道：所謂「共產主義」的華人或「共產主義」的非華人之類的言論，指的原是左翼的華人和其他民族的左翼人士，但是總理為了加罪於兩者，故意把他們和中國共產黨或印尼共產黨拉起來關係，作為今後反動宣傳與鎮壓的藉口。

同時，談話中也把一人一票制度為什麼產生「非共」或「反共」的反動政府一事的根源歪曲了，說是什麼華人接受共產主義的必然結果，這是想共產黨想得太多的錯誤言論。其實一人一票制度之所以會產生反動政府，根本與什麼華人非華人的問題無關，倒是因為政權的反動性質而早就規定了的，所以，在我們的國家中「不可能有自由無阻的競爭」，只有反動的標榜着「非共」或「反共」的政黨才有可能活動無阻，至於那些左翼政黨的活動却經常要遭受限制和打擊，因此在目前的選舉中，只有那些各式各樣的反動政黨才有給人民選擇為政府的機會，這樣，選舉結果必然是反動派當政；反動派常以「非共」或「反共」為幌子而反人民，故執政黨標榜「非共」，則為「非共」政府，執政黨標榜「反共」則有「反共」政府，當然，這種情況只是暫時的，因為人民反殖的力量正要改變它。

而且，總理在談論馬來西亞的前途時，

畢竟掩蓋不住內心的恐懼，因為他自己也看出「反共」並沒有把握；假如共產主義只從中國傳來而會激動華人的心，那還不要緊，因為據說非華人會擁護非共或反共政府；不過，假如共產主義由印尼傳來，那麼，非華人會怎樣？總理沒講，但根據他的言論去推理，顯然是：從中國來的思想會激動華人，而從印度印尼來的也應該會相應的激動印度人、馬來人，這樣，以後整個馬來西亞不是要成為共產主義的世界？！本來，總理想用共產主義這假想敵的宣傳來嚇退人民談反對殖民主義的事業，現在却共產這個，共產那個，結果，倒說成共產主義很厲害，將會席捲整個馬來西亞，真是太沒有經驗了，連假想敵都說成會打勝自己，這樣差的宣傳技能怎會有資格充當東姑的反共先鋒呢！

最後，演講詞是這樣結束的：

『我有理由相信，在未來的幾個星期內，我們的問題將都可以迎刃而解，而在我離星期間，一切對合併和馬來西亞的障礙都可以逐漸消失。』

談了一大堆共產主義，種族主義，又談了種族主義怎樣比共產主義更可怕，然後考慮到「政治數學」而堅持馬來西亞，於是「精彩」的留在後頭，那就是為甚麼他要離星？原來為的是消除「對合併和馬來西亞的障礙」。根據這篇談話看來，所謂對馬來西亞的障礙，指的是反對白皮書協議的人民，而且把他們加上「共產主義」及「種族主義」的罪名。我們要問：隨意套給別人以「共產主義」及「種族主義」的帽子，以便稍後加以「消除」，使問題「迎刃而解」，這樣的手段「清潔」嗎？我們請問當政者，一旦帶上骯髒的手套，有沒有想到會引起全民的憤怒呢？到頭來是誰得到好處呢？已在遠方的總理，不妨三思而後行！